



中国石油炼化设备完整性管理长庆石化试点项目 设备完整性管理组件软件及服务项目

(招标编号：ZY24-XA602-FW1760)

招 标 文 件

招标人：长庆石化分公司

招标机构：中国石油物资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2024年11月14日

目 录

第一卷.....	1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1. 招标条件.....	2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2
4. 招标文件获取.....	3
5. 投标文件递交.....	3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5
8. 联系方式.....	5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1. 总则.....	15
2. 招标文件.....	18
3. 投标文件.....	19
4. 投标.....	21
5. 开标.....	22
6. 评标.....	23
7. 合同授予.....	23
8. 纪律和监督.....	27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27
10.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28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8
第三章 评标办法.....	30
1. 评审方法.....	32
2. 评审标准.....	36
3. 评标程序.....	36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39
第二卷.....	66
第五章 招标人要求.....	67
第三卷.....	67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89

第一卷

第一章 招标公告

中国石油炼化设备完整性管理长庆石化试点项目设备完整性管理组件软件及服务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ZY24-XA602-FW1760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中国石油炼化设备完整性管理长庆石化试点项目设备完整性管理组件软件及服务项目已由长庆石化分公司批准，资金来自自筹资金，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长庆石化分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服务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中国石油炼化设备完整性管理长庆石化试点项目设备完整性管理组件软件及服务项目。

2.2 项目概况：提供设备完整性管理组件基础软件 1 套，依据中国石油设备完整性管理指南及数字化转型导则，结合中国石油设备管理业务特点和制度要求，开展适合中国石油设备管理的完整性平台的软件的开发、部署、实施、用户培训和售后服务。

2.3 招标范围为：提供设备完整性管理组件基础软件 1 套，依据中国石油设备完整性管理指南及数字化转型导则，结合中国石油设备管理业务特点和制度要求，开展适合中国石油设备管理的完整性平台的软件的开发、部署、实施、用户培训和售后服务。项目涵盖基础管理、绩效管理、策略管理、健康监测与管理、专业专项管理、定时性事务、缺陷管理、检维修管理、承包商管理、大检修管理、变更管理、持续改进、专业数据库、知识图谱等 14 个功能模块，以及企业管理驾驶舱和移动应用的开发实施工作。

2.4 技术标准：详见技术要求。

2.5 服务地址：陕西省咸阳市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长庆石化分公司。

2.6 服务期限：项目所包含的软件开发及实施上线日期为合同签订后的 12 个月内。软件质保期为 1 年，自合同验收之日期计算。

2.7 标段（标包）划分：本项目不划分标段。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具有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法人企业分支机构等不具备法人资格的投标人参与投标时，应持对应法人企业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方可参与投标）。投标人须提供营业执照彩色扫描件。

3.2 知识产权要求：承诺所投标产品具备完全自主知识产权（并由投标方单独承担可能的知识产权纠纷），最终应用到本项目的软件产品知识产权为中国石油和中标方共同所有。

3.3 业绩要求

投标人应提供近五年（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今）具有设备完整性管理方面的软件业绩至少 1 例，合同金额不少于 300 万。投标人须提供业绩合同、服务验收报告或结算明细单、结算发票（附合同、发票扫描件及发票在“国家税务总局全国增值税发票查验平台 <https://inv-veri.chinatax.gov.cn> 查询截图）。业绩合同应至少涵盖合同首页、合同签署页、合同签署时间、项目名称、项目规模及项目范围等；服务验收报告或结算明细单应有双方签字或盖章。

3.4 财务要求：未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的；未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投标人应提供 2023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状况表（包括正文部分、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或称损益表、现金流量表、附注，审计报告必须有注册会计师的签字并加盖执业印章）。

3.5 信誉要求：①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②未被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③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无行贿犯罪。；

3.6 被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和长庆石化分公司纳入“黑名单”或限制投标的潜在投标人，其投标将会被否决；

3.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的潜在投标人，请于北京时间 2024 年 11 月 14 日至 2024 年 11 月 21 日内完成以下两个步骤：

①登录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网址：

<http://ebidmanage.cnpcbidding.com/bidder/ebid/base/login.html> 在线报名（如未在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上注册过的潜在投标人需要先注册并通过平台审核，

审核通过后登录平台在可报名项目中可找到该项目并完成在线报名，具体操作请参考中国石油招标投标网操作指南中“投标人用户手册”相关章节，有关注册、报名等有关交易平台的操作问题请咨询技术支持团队相关人员，咨询电话:4008800114)；

②投标人购买招标文件地址：<http://www2.cnpcbidding.com/#/wel/index>，账号密码和招标平台一致，如有问题，致电 400-8800-114 转电子招标平台。

4.2 招标文件每套（共 1 包）售价为 200 元人民币，请有意参加投标的潜在投标人确认自身资格条件是否满足要求，售后不退，应自负其责。

4.3 本次招标文件采取线上发售的方式。潜在投标人在 4.1 规定的时间内完成 4.1 规定的 2 项工作（在线报名和自助购买文件）后将自动解锁，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在网上解锁，潜在投标人可在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下载招标文件。

4.4 投标人支付标书费后，在商城个人中心进入订单列表，点击已缴纳的标书费订单，点击订单详情，可以自行下载电子版普通发票。

4.5 此次采购招标项目为全流程网上操作，需要使用 U-key 完成投标工作，所有首次参与中国石油招标项目投标人必须办理 U-key。具体办理通知公告及操作手册下载方法如下：

登录中国石油招标投标网首页：<https://www.cnpcbidding.com>“通知公告栏目”的“操作指南”中“电子招投标平台 Ukey 办理通知公告及操作手册”，即可下载“Ukey 办理通知公告及操作手册.zip”。

5. 投标文件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为 **2024 年 12 月 6 日 9 时 00 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 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递交电子投标文件。（为避免受网速及网站技术支持时间的影响，建议于投标截止时间 24 小时之前完成网上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5.2 投标截止时间未成功传送的电子投标文件将不被系统接受，视为主动撤回投标文件。

5.3 投标保证金 100000 元人民币，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投标保证金可以采用保证保险或电汇或银行保函形式递交，具体递交方式详见招标文件。

5.4 开标地点（网上开标）：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平台（所有投标人可登录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平台在线参加开标仪式）。

潜在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疑问请咨询招标机构联系人；对系统操作有疑问请咨询技术支持团队：中油物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咨询电话:4008800114，请在工作时间咨询。

招标公告中未尽事宜或与招标文件不符之处，以招标文件为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石油招标投标网（www.cnpcbidding.com）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长庆石化公司

招标机构：中国石油物资有限公司

西安分公司

地 址：陕西省咸阳市渭城区

地 址：咸阳市渭城区金旭路朝

阳二路长庆石化小区招标中心

联 系 人：万宪鹏

联 系 人：刘栋、张旭莉

电 话：029-86509956

电 话：029-68934537 0934-8380903

电子邮件：

电 子 邮 件：cpmcbzx6@163.com；

shld@cnpc.com.cn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投标人须知的一部分，如与投标人须知正文有不一致，应以本表内容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招标人名称： 联系方式见招标公告
1.1.3	招标机构	招标机构： 联系方式见招标公告
1.1.4	招标项目名称	中国石油炼化设备完整性管理长庆石化试点项目设备完整性管理组件软件及服务项目
1.1.5	项目服务地点	陕西省咸阳市渭城区
1.1.6	项目规模	/
1.1.7	项目投资估算	详见第五章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100%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详见招标公告
1.3.2	服务期限	详见招标公告 2.5 服务期限
1.3.3	质量标准	关于质量要求的详细说明见“招标人要求”。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信誉	详见招标公告中所列投标人资格要求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详见第一章
1.9.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0.2	投标人在投标预备会前提出问题	截止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 形式：
1.11.1	分包	不允许
1.12.1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详见技术要求
1.12.3	偏差	不允许不利于招标人的偏差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 的其他资料	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	投标截止日前 10 日历日
2.2.2	招标文件澄清	☞在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上发出澄清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发出的形式	✪ 邮件发送书面澄清。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	时间：收到招标文件澄清后 48 小时内回复，没有回复视为确认。 形式：✪ 在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上查阅澄清 ✪ 邮件回复确认已收到招标文件澄清
2.4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异议	应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以前一次性全部提出。 形式： ✪ 在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上提出澄清。澄清内容以 word 版和加盖公章的 PDF 版的形式。 ✪ 邮件发送书面澄清。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
3.2.1	增值税税金的计算方法	一般计税方法
3.2.3	报价方式	其他形式：总价
3.2.4	最高投标限价	最高投标限价： 见第五章“招标人要求”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见第五章“招标人要求”
3.3.1	投标有效期	90 个日历日
3.4.1	投标保证金	<p>投标保证金的形式（三者选择其一即可）：保证保险、电汇、银行保函</p> <p>投标保证金的金额（所有标包）：收取 100000 元（大写：拾万元整），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p> <p>递交方式：</p> <p>1 保证保险</p> <p>1.1 投标人于投标截止时间 24 小时之前通过“中国石油招标中心”平台（http://www2.cnpcbidding.com/#/wel/index）完成投保（投保状态显示“投保成功”）。</p> <p>1.2 保险额度应与投标保证金金额相同。</p> <p>1.3 保险必须由投标人基本账户购买，投标文件中应提供投标人的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证明，未提供的投标将被否决。</p> <p>1.4 保证保险咨询：029-86585616</p> <p>2 电汇</p> <p>2.1 电汇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款项存入招标机构指定的账户；</p> <p>2.2 投标保证金电汇必须由投标人基本帐户汇出，账户名称需与投标人名称一致，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指定帐户；投标文件中应提供投标人的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证明，未提供的投标将被否决；</p> <p>2.3 投标保证金电汇账号：</p> <p>投标人在“中国石油招标中心”平台</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http://www2.cnpcbidding.com/#/wel/index) 个人中心进入订单列表, 逐级选择“已缴纳的标书费订单”-“订单详情”-“投标保证金递交详情”, 即可获取保证金收款路径及电汇金额, 成功缴纳保证金后, 可通过订单页面进行查询缴纳状态。</p> <p>3 银行保函</p> <p>3.1 银行保函原件单独密封,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给招标机构(招标机构地址详见招标公告);</p> <p>3.2 投标文件中附银行保函扫描件, 未提供的投标将被否决。</p> <p>投标保证金采用电汇方式的, 保证金利息退还流程如下:</p> <p>1. 保证金退还成功后, 系统将向投标人发送邮件, 告知其保证金在代理机构账户期间产生的利息金额, 投标人应在收到邮件后 15 日内开具利息发票, 并登陆“中国石油招标中心”平台(http://www2.cnpcbidding.com/#/wel/index) 上传发票, 未及时上传将默认为投标人放弃此次利息收入。若开具增值税电子发票, 直接上传发票电子版即可; 若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纸质版), 在发票扫描上传后, 需要将纸质发票原件邮寄至指定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明光路 55 号天朗经开中心 2 层中国石油招标中心, 收件人: 冯女士, 联系电话: 029-68934529</p> <p>2. 保证金利息计息起始点为收到保证金当日, 计息截止点为成功退保证金当日, 利率以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年利率为准。</p> <p>3. 利息计算:</p> <p>①利率: 央行公布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年利率 0.35%</p> <p>②未中标投标人利息计算方法: 未中标人利息计算公式: 来款保证金×同期活期存款年利率×存款天数 / 360</p> <p>③中标投标人利息计算方法: 来款保证金×同期活期存款年利率×来款至开具中标服务费日账期 / 360+(来款保证金-中标服务费)×同期活期存款年利率×开具中标服务费日至退款日账期 / 360</p>
3.4.4	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p>(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p> <p>(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 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 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p> <p>(3) 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三十九和四十条所列情形之一;</p> <p>(4) 投标人有弄虚作假行为, 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四十二条所列情形之一;</p>
3.5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无
3.5.2	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2023 年度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的时间要求	投标人提供的类似项目完成情况以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要求及第三章“评分方法”中所涉及的业绩要求标准为主。
3.5.5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的时间要求	投标人应按照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说明【若投标人未进行任何实质性的说明，有可能被视为故意回避而被否决投标。】
3.6.1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3	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要求	投标人所附证书需附证书在发证单位网站的查询截图。
3.7.3	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	投标文件中要求的盖章指投标人公章，鲜章电子章均可。
3.7.4	投标文件的编写要求	<p>投标文件须用中文编写。除在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度量衡单位应使用国际单位制。</p> <p>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投标方式，投标人应当使用“投标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完成相关操作后，将生成的后缀名为.p7b文件按项目上传至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不需要提交电子版U盘和纸质版本。</p> <p>投标文件由《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和《价格文件》三部分组成。</p> <p>（1）《商务文件》应包括：</p> <p>（2）《技术文件》应包括：</p> <p>（3）《价格文件》应包括： 《投标信息表》（EXCEL版），.....</p> <p>注：《价格文件》包含多个附件的，需要打包成一个压缩包后上传至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建议压缩包为ZIP格式）</p> <p>投标文件的编写：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格式制作投标文件，擅自更改格式造成内容的实质性偏离是投标人的风险。（可能被扣分，或导致投标被否决）。</p> <p>投标人须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格式中的投标函，填写内容包括保证金（若有），投标报价等关键信息。</p>
4.1.1	投标文件加密要求	按照“投标人用户手册”中的操作要求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的信息关联、签章、加密和上传后，上传文件的附件状态应为“验签完成”。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点击验签确认，当前状态为“已确认”，且下方出现“撤标”按键，视为成功提交投标文件，其它状态均为投标失败。
4.2.1	投标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见招标公告。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开标大厅
5.2	开标程序	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提示招标人和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方式按时在线解密。解密全部完成后，应当向所有投标人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内容。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其他投标文件的开标可以继续进行。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 <u>5</u> 人 其中招标人代表 <u>1</u> 人，专家 <u>4</u>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6.3.2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 <u>3</u> 人；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不满足推荐数量的，评委会认为其投标文件的内容仍然具有竞争性，经过详细评审后，按实际中标候选人数量进行推荐。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及期限	公示媒介：中国石油招标投标网 公示期限： <u>不少于3日</u>
7.2	异议	<p>(1) 异议提出应符合《招标投标活动异议提起须知》有关规定。异议提起人(指提出异议的潜在投标人、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依规招标项目，缩短招标时间的，可在投标截止时间 3 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根据系统提示，在开标一览表公示后 15 分钟内在开标大厅线上提出(无需异议函)；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p> <p>异议函应包含以下内容：</p> <p>①异议提起人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p> <p>②异议项目的名称、编号；</p> <p>③招标人名称、招标机构名称以及其它基础信息；</p> <p>④具体、明确的异议事项和主要诉求；</p> <p>⑤事实依据，包括相关证明材料和其它过程材料等；</p> <p>⑥必要的法律依据；</p> <p>⑦异议提起人的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人的相关信息及证明</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材料。</p> <p>⑧异议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p> <p>⑨个人提出的异议，应当附身份证等有效身份证明材料，无须提供⑦⑧相关材料。</p> <p>《招标投标活动异议提起须知》见招标文件附件，也可登陆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阅知。</p> <p>(2)异议提起人应在规定时间内通过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异议模块上传异议函，异议函的 Word 版和加盖公章的 PDF 版同时上传，上传过程遇到系统技术问题请拨打 4008800114 服务电话。</p> <p>(3)异议函上传成功 24 小时后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显示仍未受理的，可向（项目负责人邮箱，详见招标公告）或(中国石油物资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疑议专用邮箱：xbzbyy_nw@cnpcc.com.cn)发送异议函，并拨打（项目负责人联系人电话，详见招标公告）或(中国石油物资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疑议专线电话：029-68934527（受理时间：工作日 8:00-12:00 和 13:30-17:30）)电话告知。</p> <p>(4)异议提起人不接受招标机构异议处理结果时，可拨打 010-62065949 提出异议升级处理诉求，同时向 zhaobyy@cnpcc.com.cn 发送相关材料和招标机构异议答复材料。</p> <p>被认定为不当异议的，依据《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投标人失信行为管理办法》（详见招标文件附件）对异议提起人做相应处理。</p>
7.4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
7.7.1	履约保证金	是否要求中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依据招标人要求
8.5	投诉	<p>8.5.1 投诉的主体</p> <p>有权提出投诉的主体是潜在投标人、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其他利害关系人是指投标人以外的，与招标项目或者招标活动有直接或间接利益关系的法人、其他组织和自然人。</p> <p>8.5.2 投诉的提出期限</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知道之日起 10 日内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就招标文件、开标、评标结果事项投诉前，应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异议答复期间不计算在前款规定的期限内。</p>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p>是，具体要求：</p> <p>1) 此次招标采用电子招投标方式，投标文件以网上电子版文件为准。</p> <p>因投标人网络及操作等原因出现问题的由投标人自行负责。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开标继续进行（电子招标投标办法第三十一条）。</p> <p>2) 此次招标，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约定使用“投标客户端”制作的投标文件大小限制为100M。</p> <p>3) 请投标人注意：为确保投标有效，对于使用“投标客户端”编制的投标文件，在按照操作要求进行信息关联、签章、加密和上传后，确保上传的文件的附件状态都是验签完成。点击验签确认，当前状态是“已确认”，并且下方出现“撤标”按键，才视为成功提交投标文件。其它状态都是投标不成功，请投标人密切关注！</p> <p>4) 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支持电子招标投标办法第二十七条规定，即“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应当拒收。”</p> <p>5)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由于网络带宽、众多投标人并发上传等网络因素造成无法在投标截止期之前完成投标和验签事宜，建议投标参考采取以下方式：</p> <p>①使用良好的网络环境，确保足够带宽，特别是上行带宽。</p> <p>②由于电子招标投标过程完全可以保证投标文件在开标前不会被解密，因此建议投标人在投标截至时间前24小时完成网上电子版的提交。充分预留投标文件长传所需要的时间，尤其避免在接近截止期之前才开始上传投标文件造成的网络拥堵。</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③所有扫描件和图片等电子文件，使用合适的分辨率，保证内容清晰的情况下避免过高分辨率造成文件过大。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1.1	计算机辅助评标	是
11.4	招标代理服务费	<p>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费用参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执行，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p> <p>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p> <p>(1) 代理服务费形式：转账或投标保证金中扣除；</p> <p>(2) 转账信息：登录 http://www2.cnpcbidding.com/#/wel/index，找到本项目，详情查看-中标服务费，获取转账缴费信息。</p> <p>(3) 中标服务费发票为电子专票，完成开票后从上述网址项目详情查看处自行下载。</p>
11.5	招标人补充的其他内容	<p>1、招标文件中所有标注“盖章”处均指单位公章，不能以“业务章”、“专用章”、“合同章”等代替；所有标注“签字”处均指书写签字，不能以人名章、打印体等代替。</p> <p>2、合同签订前，招标人有权对中标单位的投标文件内容真实性进行复核，若有虚假或事实与投标文件不一致，取消其中标资格，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结果中按排名递补。</p> <p>3、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有效证件需至少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之日有效，否则否决其投标。</p> <p>4、投标人需将服务业绩证明材料（合同、结算证明等）、企业各类证书原件带至现场备查。如无法按时提供视为无相关内容，涉及否决项的，否决其投标。</p> <p>5、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将视情况对投标人所报业绩、证书等采取原件核实、电话核实、网上查询等手段进行核查，如发现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服务业绩、企业证书及人员证件等相关证明资料有造假行为，将否决其投标。</p> <p>6、评审委员会如果对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文件中有关资料的真实性有异议的或无法清晰辨认的，投标人应在收到澄清通知之时起2小时内提供原件到指定地点进行核实或澄清，否则不予认可。</p> <p>7、意外情况时的处理</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1) 如评审时发现所有投标商不符合评审条件或发生新的情况需要重新进行招标时，启动新一轮招标。</p> <p>2) 当投标截止时间到达时，投标人少于 3 家，停止开标，分析查找原因，修改完善招标文件后并重新组织二次招标。当第二次投标截止时间到达时，投标人仍少于 3 家的，可直接开标评标或采用其他采购方式。</p> <p>8、投标人投标文件所提供资格证明文件及业绩资料等如存在任何弄虚作假和串通投标等失信行为，其投标将被否决，招标机构将投标人失信行为通报给招标人，由招标人依据《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投标人失信行为管理办法（试行）》（详见第六章附件 1：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投标人失信行为管理办法（试行）（部分内容））进行相应处罚。</p> <p>9、社保缴纳证明要求（如需）：近 3 个月内任一个月社保（须包含基本养老保险）缴纳证明材料。</p> <p>社会保险证明是指社会统筹保险基金管理部门出具的基本基本养老保险对账单或加盖社会统筹保险基金管理部门公章的单位缴费明细，以及企业缴费凭证（社会保险缴费发票或银行转账凭证等证明）；社会保险证明应至少体现以下内容：缴纳单位名称、人员姓名、社会保障号（或身份证号）、险种、缴费期限等。按规定不需要购买社会保险的需提交相关证明材料，社会保险证明中缴费单位应与投标单位一致。或提交社会保险网上个人查询系统截屏并加盖单位公章，必要时协助现场核查。事业单位可提供其上级单位或地方社保中心出具的能够证明已为人员缴纳社保的证明文件。</p>
.....	

1. 总则

1.1 招标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电子招标投标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服务进行招标。

1.1.2 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招标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项目服务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6 项目服务规模：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7 项目投资估算：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服务期限和质量标准

1.3.1 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服务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质量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财务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业绩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信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项目负责人的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 其他主要人员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需要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见本章第 3.5 款的规定。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投标，否则各相关投标均无效。

(4) 联合体应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领导与协调工作，并应当向招标人提交由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共同签署的授权书。

(5)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3)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4)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5) 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为本招标项目的管理公司（PMC）；

(6) 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机构；

(7) 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8) 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9) 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10)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11)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12) 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服务质量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13) 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事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14) 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15) 在近三年内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16)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在任何情况下招标人及任何投资方对上述费用均不负任何责任。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其他语言与中文不一致的以中文为准。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部分投标人未按时参加踏勘现场的，不影响踏勘现场的正常进行。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包括问题来源。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1.11.1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服务工作进行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非主体、非关键性服务工作外，其他工作不得分包。

1.11.2 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接受分包的人不得再次分包。中标人应当就分包项目向招标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1.12 响应和偏差

1.12.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招标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2.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服务方案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1.12.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差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和幅度。

1.13 投标负责人

投标人的投标负责人如不具备法定代表人的资格，则应向招标人提交经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签署并加盖有效印章的授权委托书。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2.1.1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技术要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2.1.2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1.3 采用电子开评标，电子招投标电子交易平台上提供的电子版优先于其他形式。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2.4 除非招标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人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2.4 招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详见“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1.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3.1.1（3）目所指的联合体协议书。

3.1.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未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3.1.1（4）目所指的投标保证金。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投标人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在投标函中进行报价并填写服务费用清单。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本项目的报价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投标文件“服务费用清单”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4.3 款的有关要求。

3.2.4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 90 个日历日。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在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通过系统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在原投标有效期内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和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境内投标人以电汇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应当从其基本账户转出并在投标文件中附上基本账户开户证明。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可以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招标人最迟将在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以电汇形式递交的，还应退还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3) 发生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3.5 资格审查资料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应按下列规定提供资格审查资料，以证明其满足本章第 1.4 款规定的资质、财务、业绩、信誉等要求。

3.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要求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中要求的相关资质证书、第三章“评标办法”中所需提供的相关材料。

3.5.2 “财务状况表”要求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中要求的相关资质证书、第三章“评标办法”中所需提供的相关材料。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服务项目情况表”要求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中要求的相关资质证书、第三章“评标办法”中所需提供的相关材料。

3.5.4 “正在服务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要求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中要求的相关资质证书、第三章“评标办法”中所需提供的相关材料。

3.5.5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要求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中要求的相关资质证书、第三章“评标办法”中所需提供的相关材料。

3.5.6 “拟委任的主要人员汇总表”要求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中要求的相关资质证书、第三章“评标办法”中所需提供的相关材料。

3.5.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本章第 3.5.1 项至第 3.5.6 项规定的表格和资料应包括联合体各方相关情况。

3.6 备选投标方案

3.6.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6.2 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6.3 投标人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报价，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服务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人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服务期限、投标有效期、发包人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采用单位和个人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要求加密投标文件，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2 投标文件封套上应写明的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未按本章第 4.1.1 项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通过下载招标文件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4.2.5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3 项的要求加盖电子印章。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收到通知后，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确认回执通知。

4.3.3 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招标人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4.3.4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的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公开开标，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可以参加。

5.2 开标程序

(1) 若招标人组织现场开标，可邀请投标人至现场进行开标过程的参与和监督。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投标人可在开标时间前远程登录其所投项目的开标大厅。

(3) 开标大厅按项目设置，同一项目的多个标包在同一开标大厅进行开标。

(4) 投标人进入项目的开标大厅等待开标时间到达和开标主持人的操作。

(5) 开标时间到达后，开标主持人进行投标文件的解密操作。

(6) 解密完成后，主持人进行开标公示。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可在开标大厅观看到开标全过程，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可在线或现场提出，解密完成后可下载开标一览表。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从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的有关技术、经济、法律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法律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集团公司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招标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合同授予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3 日内,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公示媒介和期限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不得少于 3 日。

7.2 评标结果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7.2.1 异议的主体

有权提出的是此项目的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其他利害关系人是指投标人以外的,与招标项目或者招标活动有直接或者间接利益关系的法人、其他组织和自然人。

7.2.2 异议的提出顺序

异议提起人对招标投标活动提出异议时,应首先向招标代理部门提出,异议提起人对答复有争议的,可向具有管理权限的招标实施部门和招标管理部门提出,也可向政府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其他单位或部门收到异议后应告知异议提起人提交顺序或按提交顺序转交相关的受理部门,受理部门出具回执。

7.2.3 异议的提出时限,异议的内容不同,对异议提出的时限要求不同:

- (1) 对资格预审文件有异议的,应在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 2 日前提出。
- (2) 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提出。
- (3) 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在开标期间当场提出。
- (4) 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
- (5) 对上述四个方面以外的内容提出异议的,应在各招标环节结束之日前提出。

7.2.4 异议的提交形式

异议提起人应以书面形式向受理部门提出异议,但异议仅涉及开标的除外。异议申请应包括下列内容:

异议提起人是法人的,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盖章(由授权代表签署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异议提起人是其他组织或者个人的,应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异议提起人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异议提起人提出异议,应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7.2.5 异议需要提供的资料

异议需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异议人应提供以下资料,资料不全的不予受理:

(1) 异议书(内容包含异议事项的基本事实;相关请求及主张;异议人的名称、地址及有效联系方式等);

(2) 有效线索和相关证明材料;

(3) 异议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的身份证明，或者授权委托人的授权委托书及有效身份证件；以上材料，异议人须在每一页上加盖公章。

异议递交地点：西安市未央区明光路与凤城五路交叉口东北角（天朗经开中心二楼中国石油招标中心西北分中心）。

联系电话：029-33436045

7.2.6 异议的受理

符合受理条件的异议，自收到异议申请之日为受理日。

受理部门在收到异议申请后应及时对异议申请进行审查，并与异议提起人进行沟通，异议提起人沟通结果无争议并主动撤回异议材料的，异议处理终止。

7.2.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受理：

- (1) 异议申请不符合“异议的提交形式”规定的。
- (2) 异议提起人不是所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的。
- (3) 未在有效期限内提出的。
- (4) 开标现场已经投标人确认的事项，投标人又对该事项提出异议的。
- (5) 异议提起人无新的事实证据，又就同一问题提出异议的。

7.2.8 异议提起人不应以异议为名排挤竞争对手，不应进行虚假、恶意异议，阻碍招标投标活动的正常进行。异议提起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异议，由招标业务实施部门将其列入招标投标活动中不良行为记录：

- (1) 假冒他人名义提出异议的。
- (2) 一年内三次以上异议均查无实据的。
- (3) 捏造事实或者有意提供虚假材料的。
- (4) 拒不配合进行有关调查，情节严重的。
- (5) 异议已答复或明知其异议属于不予受理的情形仍然向受理部门或其他部门送（寄）材料的。
- (6)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异议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7.3 中标候选人履约能力审查

中标候选人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存在违法行为，招标人认为可能影响其履约能力的，将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提请原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进行审查确认。

7.4 定标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招标人或招标人授权的评标委员会依法确定中标人。

7.5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6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招标人规定对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未中标人的技术成果进行补偿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标准给予经济补偿，未中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声明放弃技术成果经济补偿费的除外。招标人将于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30 日内向未中标人支付技术成果经济补偿费。

7.7 履约保证金

7.7.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金额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书面认可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履约保证金不得超过中标合同金额的 10%。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保证金以联合体各方或者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

7.7.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7.1 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8 签订合同

7.8.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在此情况下，招标人有权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7.8.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中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8.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7.9 知识产权

7.9.1 投标人应保证其使用的知识产权不会导致第三方对招标方提出侵权索赔或起诉，如果发生，相关损失则由投标方予以解决。

7.9.2 投标价应包括所有应支付的对专利权、非专利技术、版权、服务或其他知识产权而需要向其他方支付的版税和费用。

7.9.3 本招标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招标人书面同意，投标人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招标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招标人全部或者部分使用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方案时，需征得其书面同意，并不得擅自复印或提供给第三人。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8.5 投诉

8.5.1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 10 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8.5.2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开标和评标结果提出投诉的，应当按照投标人须知第 2.4 款、第 5.3 款和第 7.2 款的规定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异议答复期间不计算在第 8.5.1 项规定的期限内。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本招标项目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10.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1）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框架招标：小于等于需求数量的）

（2）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10.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框架招标：小于等于需求数量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服务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1.1 计算机辅助评标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2 同义词语

构成招标文件组成部分的“合同条款及格式”等章节中出现的措辞“发包人”和“承包人”，在招标投标阶段应当分别按“招标人”和“投标人”进行理解。

11.3 解释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澄清文件、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的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

11.4 招标服务费

收费标准及支付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招标人补充的其他内容

附件一：问题的澄清

问 题 的 澄 清

(编号：_____)

评标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_____）已收悉，现澄清、说明或补正如下：

- 1.
- 2.
-

上述问题澄清、说明或补正，不改变我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构成我方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三章 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评标方法	中标候选人排序方法	评标委员会根据最终综合得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2.1.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章。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应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2.1.2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知识产权承诺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招标公告要求
		业绩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1.4.1项规定； (提供合同及对应发票，并附发票查询截图，查询地址 https://inv-veri.chinatax.gov.cn)
		财务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1.4.1项规定；(审计报告按规定签字盖章，财务报表至少包含“三表一附注”)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1.4.1项规定；
		信誉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1.4.1项规定； (提供： <u>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截图</u> 、“信用中国”网站 <u>查询截图</u>) 是否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或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以评审当天评标委员会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 (www.gsxt.gov.cn)及“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结果为准。评审当天因查询结果异常造成否决投标的，相关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联合体	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1.4.1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不存在禁止投标的情形	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1.4.3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报价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2款规定，以及报价清单附注要求。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1项规定
		服务期限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2项规定
		质量标准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3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3.1规定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4.1规定

			投标保证金缴纳情况以评审当天核查为准。投标人因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投标被否决的，相关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权利义务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12 规定以及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中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服务方案	符合第五章“招标人要求”中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详细评审表
商务标评分标准

序号	评分项目	评分标准	分值
1	投标人业绩 (6分)	<p>投标人2019年1月1日至今具有单笔合同额在300万元人民币以上的设备完整性管理系统相关业绩。</p> <p>评分依据：每份业绩得1.5分，最高得6分。投标人须提供实施案例合同、服务验收报告或结算明细单、结算发票。业绩合同应至少涵盖合同首页、合同签署页、合同签署时间、项目名称、项目规模及项目范围等；服务验收报告或结算明细单应有双方签字或盖章。若业绩合同为年度协议，还应至少提供1项完成订单的订单页、订单相应的验收文件或结算明细单。同一个年度协议合同提供1项及以上服务委托的按总价判断是否超过100万，并算为1个有效案例。</p>	6
2	资质证明 (4分)	<p>高新技术企业证书、ISO 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认证范围：计算机应用软件开发）、ISO 27001信息安全体系认证证书（认证范围：计算机应用软件开发）、ISO 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认证范围：计算机应用软件开发）、企业信用等级证书等，每具有一项得1分，最多得4分。</p> <p>评分依据：提供证书截图及验证截图（高新技术企业验证地址：http://www.innocom.gov.cn/；ISO 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 27001信息安全体系认证、ISO 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验证地址：https://www.cnca.gov.cn/；企业信用等级验证地址：https://www.ccebida.org.cn/）。</p>	4
3	价格部分 (30分)	<p>有效投标报价是投标未被否决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评价基准价计算方法如下：</p> <p>1、有效投标人<5家时： 评标基准价=各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p> <p>2、有效投标人≥5家时： 评标基准价=去掉一个最高有效投标报价和一个最低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p> <p>得分按以下公式计算： 当评标价>评标基准价时： 评标价得分=30- 评标价-评标基准价 /评标基准价×100×0.5； 当评标价<评标基准价时： 评标价得分=30- 评标价-评标基准价 /评标基准价×100×0.25； 注：计算结果保留两位小数；当计算报价得分出现负分时，报价得分按零分计算。</p>	30
4	其他因素评分标准	<p>1.失信分以开标当日中国石油招标投标网或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平台发布的投标人失信信息为准。</p> <p>2.失信权重=10%；不含报价的商务分值为10分；</p> <p>3.失信扣分=商务分值*失信权重*失信分/10</p> <p>4.详见附件一《失信行为的扣分办法（综合评估法）》。</p>	失信行为扣分项
合计			40

技术标评分标准

序号	评分项目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分值
1	技术要求 (5分)	国产兼容性 测试认证	基于国家信息技术应用创新要求,投标人自主研发的设备完整性管理平台与国内主流服务器、操作系统(海光、中科可控、华为鲲鹏、麒麟四者之一)完成兼容性互认,满足得5分。 评分依据:提供国产兼容性测试认证证书截图及查询验证地址、验证截图。	5
2	技术创新 (5分)	计算机软件 著作权	投标人取得设备完整性管理的软件著作权得2分; 投标人取得定时性事务执行的软件著作权得2分; 投标人取得数据治理的软件著作权得1分; 评分依据:提供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截图及中国版权登记查询服务平台 (https://register.ccopyright.com.cn/query.html)查询结果截图。	5
3	架构设计 (5分)	整体设计	1.运行架构:绘制并阐述设备完整性管理运行模型及管理流程模型; 2.业务架构:绘制并阐述设备完整性管理平台业务流程及其架构; 3.功能架构:绘制并阐述各功能的从属和逻辑关系。 4.技术架构:从SAAS、PAAS、DAAS层面阐述服务、平台部署等的技术实现方式。 评分依据: (1)整体设计方案内容完整,技术实现方式阐述逻辑清晰、全面地描述完整性管理产品的整体业务、功能和技术实现得5分; (2)整体设计方案较为完整,阐述逻辑思路一般,描述了完整性管理产品的部分业务、功能和技术实现方式得3分; (3)整体设计方案不完整,未对完整性管理产品的整体业务、功能和技术实现方式进行描述得(0-2分)。	5
4	平台功能 (39分)	企业驾驶舱	方案应包含计划跟踪、定时性工作、缺陷分析、工单跟踪、作业分析、风险管控、运行监测、KPI等统计及展示功能。提供相应的方案和基础软件功能截图。 方案设计合理完整并有截图,(2分); 方案设计一般并有截图,(1分)。	2
		基础管理	方案应包含设备树、支持单台设备基础台账以及泵组、机组、回路等台账管理。提供相应的方案和基础软件功能截图。 方案设计合理完整并有截图,(2分); 方案设计一般并有截图,(1分)。	2
		绩效管理	方案中应包含KPI可视化展示功能、指标维护、自由配置等功能。 (1)功能设计完整,配置功能满足要求,有软件界面图示,可行性强得4分; (2)功能设计方案较为完整,配置功能基本满足要求,有界面图示但不全面,可行性一般得2-3分; (3)功能设计方案不完整,无配置功能,无软件界面图示得(1分)。	4
		策略管理	1.方案中应包括策略内容的编辑维护等功能; 2.方案应包含相关计算模型,依据设备缺陷等级给出维修策略的设计。 (1)功能设计方案完整,维修策略生成的逻辑合理,计算模型的建立过程有详细描述及相应示例,有软件界面图示,可行性强得4-5分; (2)功能设计方案较为完整,维修策略生成逻辑不够清晰,计算模型建立过程未描述清楚,未提供相应示例,有	5

序号	评分项目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分值
			界面图示但不全面，可行性一般得 2-3 分； (3) 功能设计方案不完整，不具有维修策略生成的能力，设计关键部分无软件界面图示得 (1 分)。	
		健康监测与管理	方案中应包含状态监测、故障诊断配置、设备劣化算法分析功能。 评分依据： (1) 技术方案完整。支持对监测数据的再计算和报警判据配置，算法模型建立过程描述清晰，并有相应的示例，具有软件界面图示，可行性强得 5-6 分； (2) 技术方案较完整。对监测数据的组态化配置能力不足，算法模型建立过程描述不清晰，未提供相应的示例，有界面图示但不全面，可行性一般，得 2-4 分； (3) 技术方案不完整，缺少组态化配置和算法分析能力，无软件界面图示，得 (1 分)。	6
		专业专项管理	方案中包含动、静、电、仪专业的专业专项管理提供相应的方案和基础软件功能截图，方案设计合理完整并有截图，(2 分)； 方案设计一般并有截图，(1 分)。	2
		定时性事务	方案中包含定时性事务看板和定时性事务维护功能。 1.事务看板需要对定时性事务待办进行展示，可对事务通过专业和执行情况维度进行分析统计。 2.对于复杂的定时性事务所涉及的流程、表单及其管理内容进行动态配置，应支持如下要求：①支持动态流程设计，②支持动态表单设计，③支持动态配置事务相关信息，④支持配置不同的事务触发方式，⑤可按照日常管理模板生成可编辑的过程文档，经流转形成最终文档并支持导出。 评分依据： (1) 功能设计方案完整，对定时性事务配置过程详细描述且支持动态流程表单事务内容和触发方式配置，有界面图示，可行性强得 5-6 分； (2) 功能设计方案较为完整，对定时性事务配置过程描述不够清楚只满足配置的部分要求，有界面图示但不全面，可行性一般得 3-4 分； (3) 功能设计方案不完整，无配置能力，无软件界面图示得 (1-2 分)。	6
		缺陷管理	方案包含异常管理、缺陷管理、风险管理、监控运行的功能设计。提供相应的方案和基础软件功能截图。 方案设计合理完整并有截图，(2 分)； 方案设计一般并有截图，(1 分)。	2
		检维修管理	方案应包含检维修计划、工单管理、作业票管理、检维修看板等功能。提供相应的方案和基础软件功能截图。 方案设计合理完整并有截图，(2 分)； 方案设计一般并有截图，(1 分)。	2
		大检修管理	方案应包含工作包、自动排程等功能。提供相应的方案和基础软件功能截图。 方案设计合理完整并有截图，(2 分)； 方案设计一般并有截图，(1 分)。	2
		变更管理	方案中包含变更申请、评估、审批、实施和验收功能。提供相应的方案和基础软件功能截图。 方案设计合理完整并有截图，(2 分)； 方案设计一般并有截图，(1 分)。	2
		专业数据库	方案中应包含风险库、策略库、缺陷库、模板库等专业数据库。提供相应的方案和基础软件功能截图。 方案设计合理完整并有截图，(2 分)； 方案设计一般并有截图，(1 分)。	2

序号	评分项目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分值
		移动应用	方案中应包含待办消息、审批、异常管理、缺陷管理、计划管理、工单管理、特护管理功能。 方案设计合理完整并有截图，（2分）； 方案设计一般并有截图，（1分）。	2
5	项目组织和实施（4）	计划、团队和质量控制	1.实施计划满足招标人要求，进度安排合理、可行，制定关键节点和里程碑，各阶段工作任务计划规划合理； 2.投标人实施团队应至少具备1名设备管理类相关的业务专家，业务专家资质要求如下：业务专家曾获得全国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及下属机构）颁发的设备类相关资质证书。投标人提供资质证书截图，附带投标人单位颁发的有效的聘书并盖公章。 3.投标人实施团队提供具有PMP资质认证人员不少于4人及本单位工作不少于六个月社保证明； 4.实施方案设计完整、合理，内容涵盖全面，采用了合理的项目管理工具、方法，制定了合理、可行的质量保障措施。 评分依据：提供相应的方案和资质截图（PMP证书验证地址 https://www.pmichina.org/zscycs/index.jhtml ，附验证截图），缺少任意一项、无资质证明或不足不得分，满足要求得4分，不满足不得分。	4
6	售后服务（2分）	培训、技术支持与保障	培训方案和技术支持方案详细完备，从售后服务的保障性、及时性和可操作性等方面对售后服务方案进行综合评价。 评分依据：提供相应的方案，满足要求得2分，不满足不得分。	2
合计				60

1. 评审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以服务方案得分高的优先；如果服务方案得分也相等，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的规定确定中标候选人顺序。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 (1) 资信业绩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服务方案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4) 其他评分因素：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4 评分标准

- (1) 资信业绩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服务方案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4) 其他因素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 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或者对招标文件的偏差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最高项数；

(2) 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及其他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投标人书面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1) 按本章第 2.2.4 (1)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资信业绩部分计算出得分 A；

(2) 按本章第 2.2.4 (2)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服务方案部分计算出得分 B；

(3) 按本章第 2.2.4 (3)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 C；

(4) 按本章第 2.2.4 (4)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其他部分计算出得分 D。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得分=A+B+C+D。

3.2.4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序。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合同草本（本合同文本仅为合同模板，合同条款与招标（方案）文件其他条款不一致之处，以其他条款为准。）

合同编号：

信息化项目服务合同（2024年版）

【项目名称】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长庆石化分公司】

与

【受托方】

目 录

1. 服务范围.....	41
2. 服务进度.....	41
3. 服务地点.....	42
4. 乙方资质及项目组人员.....	42
5. 服务费用与支付.....	43
6. 审查与验收.....	46
7. 质量保证.....	47
8. 所有权和知识产权.....	47
9. 权利瑕疵担保.....	48
10. 转让与分包.....	49
11. 服务变更与暂停.....	49
12. 诚信合规.....	50
13. 不可抗力.....	52
14. 保密.....	52
15. 通知.....	53
16. 违约责任.....	54
17. 法律适用及争议解决.....	55
18. 合同变更与解除.....	55
19. 合同生效及其他.....	56
附件一 服务详情.....	59
附件二 服务进度计划表.....	60
附件三 项目组主要人员.....	61
附件四 服务费用明细.....	62
附件五 履约保函格式.....	63
附件六 服务项目安全协议.....	64
附件七 服务考核细则.....	65

本信息化项目服务合同（“本合同”）由以下双方在_____签订。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长庆石化分公司

住所：陕西省咸阳市渭城区金旭路

企业（法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4047273750062

法定代表（负责）人：于希水

受托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

住所：_____

企业（法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法定代表（负责）人：_____

上述主体以下合称“双方”，单称“一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乙方提供_____项目（简称“本项目”）服务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1. 服务范围

1.1 根据本合同，乙方作为服务方将根据甲方需求，对本项目提供_____服务。乙方提供的服务主要包括：_____，具体的服务内容、实施方式及要求、提交成果及验收标准等详见本合同附件一服务详情。乙方提供的各项服务统称“服务”。

1.2 **【乙方应提供完成本项目项下服务所需要的全部主材、辅材、硬件、软件、安全保障措施、相关培训及完成本项目所需的其他便利条件。】**

2. 服务进度

2.1 本合同乙方服务期限**【自本合同生效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为_____年，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算/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具体进度应满足附件二服务进度计划表中的要求。双方同意，在总进度不变的前提下，各阶段的进度计划可视 ([具体情况] 进行微调。乙方拟对本项目服务的进度进行调整应及时报告甲方，并得到甲方的书面认可。

2.2 若乙方未能达到任一阶段服务的预期进度，乙方应立即采取必要的补救

措施，以维持原进度，并将准备采取的措施书面报告甲方。

2.3 若因乙方原因未达到任一阶段服务的预期进度，经甲方催促后仍未能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或采取的措施未能达到原进度，甲方有权决定暂停或终止乙方的部分或全部工作。

2.4 乙方应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向甲方报送【周进度报告/月进度报告/_____报告】，报告的格式和内容应按甲方的有关要求执行。甲方有权根据项目的实施情况提出对【周进度报告/月进度报告/_____报告】的内容进行增减或修改，乙方应遵照执行。

3. 服务地点

3.1 乙方的服务地点主要在_____，但根据本项目需要，乙方项目组人员将有可能出差到其他甲方所属单位所在的地区，进行调研、访谈、汇报、参加会议及处理本项目其他相关事宜。

3.2 如乙方项目组人员因工作需要，到服务地点或甲方其他地方执行任务，甲方将为乙方在现场的办公【、食宿、交通、通讯】等提供便利，但甲方不对前述所提供之便利承担任何费用。

4. 乙方资质及项目组人员

4.1 乙方提供本合同项下服务所取得的资质情况如下：
_____。

4.2 本项目以乙方为主，甲方配合的方式进行。乙方应对本合同项下服务的质量、进度等全面负责。乙方应根据本合同要求成立项目组，甲方也须指派相关人员代表甲方履行本合同，配合乙方项目组开展工作。

4.3 乙方须任命并保持一名经验丰富的项目经理【姓名，联系方式，执业证号（如有）】，代表乙方履行本合同。乙方为项目组配备的各专业人员和管理人员都应满足甲方关于本项目对项目人员的资质要求，乙方应保证所配备的人员是足够的、称职的和有经验的。乙方项目组主要人员构成详见附件三项目组主要人员。

4.4 项目组的主要人员在本项目工作期间应保持稳定和连续，原则上项目组人员不得随意变动。特殊情况下乙方需要变动人员的，应至少提前日向甲方提交书面说明，经甲方的书面同意后，乙方才可变动人员，新任人员必须在工作资历、业务经验等方面优于被替换的人员。

4.5 若甲方认为乙方的人员不能胜任项目要求，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人员。乙方有责任在甲方要求的期限内更换人员，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 4.6 乙方应承担其全部人员的劳动/劳务报酬，并自行承担全部乙方人员的各项保险、食宿、交通、通讯等除劳动/劳务报酬以外的全部费用。甲方和乙方之间以及在甲方和乙方人员之间不因本合同的签署和履行而形成任何劳动合同关系和/或雇佣关系。
- 4.7 如乙方人员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非因甲方原因发生任何安全事故（包括但不限于在服务地点、甲方的其他场地以及上下班途中发生的事故），乙方应对其人员的人身伤害、财产损失承担责任，甲方对此不承担责任。
- 4.8 乙方人员在服务地点或其他甲方所属单位所在地区提供服务时应遵守甲方有关管理规定，服从甲方对现场的管理。
- 4.9 保险：乙方负责在合同履行期间对其为本项目派出的人员和投入的设备财产购买保险（具体险种：）。因甲方原因造成乙方设备和人员损害，由乙方负责向保险公司索赔，甲方只承担保险公司赔偿以外的损失。乙方未为其【人员、材料、设备】办理保险的，在本合同履行期内所发生的【人员伤亡、材料及设备毁损】，相应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

5. 服务费用与支付

- 5.1 本合同采取以下第_____款约定的方式计算服务费用。

(1) 单项服务费：本合同含税服务费用为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不含税服务费用为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税率为%，增值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简称“服务费用”）。上述服务费用包括乙方为完成本合同项下全部服务并通过甲方验收所可能发生的全部费用（本合同约定由甲方承担的费用除外），包括但不限于【设计费、材料设备费、检测费、安装调试费、培训费以及乙方人员的差旅费、住宿费、津贴、员工保险、相关知识产权费用等】，除此之外，甲方不再支付额外费用。本合同各项服务内容支付的相应服务费用详见附件四服务费用明细。

(2) 年度框架服务费：本合同暂定不含税服务费为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税率为_____%，增值税为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暂定含税服务费为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最终结算服务费以双方实际签认的工作量为依据，并以甲方最终审定或审计的金额为准。】在合同履行期间，若国家税率政策发生变更调整的，本合同的不含税服务费保持不变，含税服务费随之进行调整，已结算款项不调整。

【其中，单项服务费计价标准为：】

(3) 其他方式：_____。

5.2 在履行合同期间，双方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相关法律的规定，分别承担各自因履行本合同而应缴纳的所有税费。【任何因本合同的履行而在中国境外引起的乙方应缴的税费均应由乙方承担和缴纳。】在本合同履行期间，若国家税率政策发生变更调整的，本合同的不含税服务费用保持不变，含税服务费用随之进行调整，已结算款项不调整。

5.3 双方同意甲方以【现金转账方式/其他方式：】支付或利用商业承兑汇票方式支付。如采用银行转账方式，服务费用选择下述第【5.4.1/5.4.2】约定的【一次性付款/分期付款】方式支付至乙方指定银行账户。

(1) 一次性付款

【甲方按照附件七的服务考核细则对乙方服务进行考核评价并计算考核得分，本合同应付合同价款为第5.1条约定服务费金额乘以（考核得分/100）%。】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_____日内乙方提供的信息化服务均通过甲方验收，且乙方向甲方提供符合法律规定的正式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跨年发票不予结算）】后，甲方于_____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除质量保证金外的】全部【应付】合同价款。

(2) 分期付款

【甲方按照附件七的服务考核细则对乙方服务进行考核评价并计算考核得分，本合同应付合同价款为第5.1条约定服务费金额乘以（考核得分/100）%。】

首期付款：本合同签订且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符合法律规定的正式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跨年发票不予结算）】后_____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应付】合同价款的_____%，即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

第二期付款：【付款条件】，【付款时间】，【付款比例】%，即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

.....

末期付款：乙方服务工作结束，甲方验收通过其提供的信息化服务且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符合法律规定的正式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跨年发票不

予结算)】后____日内,向乙方付清【除质量保证金外的】剩余【应付】合同价款。

(3) 其他方式:。

5.4 履约保证

甲乙双方约定选择以下第____种方式,即【履约保函/履约保证金】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

(1) 履约保函:乙方应在本合同签订后的【20】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供甲方认可的银行出具的无条件不可撤销的履约保函,履约保函的总额不低于本合同【含税/不含税】服务费用的____%,有效期至____。履约保函的格式要求见附件五履约保函格式。乙方提交的履约保函为甲方所接受是本合同生效的前提条件。

(2) 履约保证金:乙方应在本合同签订后的【20】个工作日内,向甲方缴纳不低于本合同【含税/不含税】服务费用的____%的作为履约保证金,若乙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不按要求履行义务,甲方可以按照合同约定扣除其全部或者部分履约保证金。乙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为甲方所接受是本合同生效的前提条件。

5.5 上述约定付款的前提是乙方相应的工作成果经甲方验收合格且甲方收到符合法律规定的正式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及其他付款支持文件。否则甲方有权相应顺延付款期限直至收到前述发票及资料,且不承担违约责任。

5.6 【乙方保证其在本合同签署之日属于依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颁布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确定的中小企业;本合同有效期内,如乙方企业类型依据届时适用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发生任何变更,乙方应在类型变更后【10】日内以书面方式通知甲方。】

5.7 乙方账户信息如下,乙方应对其指定的下列账户信息的真实性、安全性、准确性负责:

开户行: _____

户名: _____

账号: _____

开具发票所需甲方信息:

单位名称: _____

纳税人识别号：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开户行及账号：_____

5.8 **【如本合同属于关联交易，双方约定的支付与结算方式不应违反集团公司有关关联交易财务付款与结算的规定。】**

5.9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因履行本合同形成的对甲方或其他相关主体的应收账款债权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理、转让、质押或其它权利限制等方式）进行融资或担保。】**

5.10 其他约定：_____

6. 审查与验收

6.1 在服务过程中，乙方有责任根据服务范围和进度将各阶段的工作成果或过程性材料提交甲方审查、检验或测试。若甲方指出存在的问题和修改意见，乙方应根据甲方意见并经双方充分讨论达成一致，对相应的提交成果或过程性材料进行修改，直至甲方同意。

6.2 服务工作成果的验收标准：**【项目通过审批/备案/评审/服务产出物达到_____（性能参数/指标）/其他与服务目的相适应的验收标准】**。

6.3 在服务取得阶段性成果或全部完成后，应按阶段进行验收。提交成果的验收，包括项目阶段验收和项目最终验收，应同时满足服务范围约定的要求（详见附件一服务详情）和6.2条验收标准，以甲方组织项目评估审查的方式进行。必要时甲方有权对本合同进行审计，乙方应予以配合。

6.4 若因乙方采取维修、返工或重作等任何相应措施消除缺陷导致任一阶段实际服务期限超过本合同第2条约定的任一阶段服务的预期进度的，乙方应按照本合同第16.3条的约定向甲方支付逾期违约金。

6.5 甲方在不影响本项目进度的前提下，应及时审查、检验或测试乙方提交的各阶段成果或过程性材料，并提出意见。甲方应及时组织并按6.2条所指标准进行提交成果的验收，如乙方提交成果符合要求并通过验收，甲方依本合同第5条有关约定支付项目款项。

6.6 甲方对本项目任何部分或全部的验收确认，不豁免乙方对提交成果质量应承担的义务。如提交成果在甲方向乙方签发验收文件后出现任何部分或全部未达到本合同约定的要求或者提交成果出现任何质量问题，乙方仍应对此承担责任。

7. 质量保证

7.1 乙方在整个服务过程中应提供和保持一套质量保证体系和严格的质量控制程序，保证使用适当合格的人员为甲方提供服务，保证提供的服务满足本合同要求，符合本项目目标。

7.2 质量保证金

(1) 本合同项下质量保证期为_____个月，自信息化服务工作成果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由于乙方原因导致无法按约定期限验收的，质量保证期从实际通过验收之日起计算；由于甲方原因导致无法按约定期限验收的，【重新协商验收时间，第二次验收仍因甲方原因未按期验收的，】在乙方提交工作成果_____日后，自动进入质量保证期。

(2) 甲方预留应付信息化服务费用的_____ %作为质量保证金（简称“质保金”），质量保证期内质保金不计付利息。乙方应在质量保证期满后_____日内向甲方书面提出返还质保金申请，如项目经验收后满足甲方要求，甲方应于接到申请后_____日内将质保金返还给乙方；若发生因乙方原因导致的质量问题，乙方应负责补救、修正、返工等，直至质量达到本合同约定的标准，因此发生的费用应从质保金中扣除，质保金不足部分，由乙方承担。如甲方接到申请后_____日既不返还质保金，也不向乙方主张缺陷，视同认可乙方的返还质保金申请。

7.3 如果在质量保证期内发现与服务相关的任何错误、疏漏或问题，乙方应在【48】小时内或甲方指定的其他时限内组织人员予以解决，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保修期内所修改服务的质保期为【自乙方修改结束并经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12个月】/于本合同质保期届满之日结束】。

7.4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乙方未能完成上述约定的质保义务，甲方可自行委托第三人进行维修，所产生的全部费用和损失由乙方承担。

7.5 【针对质量保证期届满后的服务成果的维修和维护，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派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免费指导，如需要更换备品备件或进行维修维护的，乙方只收取合理且必要的成本费用。】

7.6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对乙方提交的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方案，甲方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均不会：

(1) 减轻或影响乙方遵守本合同或法律所要求的与质量保证有关的义务或责任；

(2) 被视为甲方应对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方案承担任何责任。

8. 所有权和知识产权

8.1 乙方根据本合同约定，向甲方提交的各项阶段性服务成果或最终服务成果（具体见本合同附件一服务详情），其所有权和/或相关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_____和/或软件源代码_____】属甲方所有。作为成果的合法所有者，甲方有权在任何时间和地点应用项目服务成果。

8.2 甲方同意，在不损害甲方权利和利益的前提下，乙方仅在其内部保存、使用服务成果。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在任何地点向甲方之外的任何人介绍、使用本合同项下的服务成果。

8.3 受限于本条以上第1款和第2款规定的效力，如果乙方利用甲方提供的或归属于甲方的技术资料、知识产权和工作条件完成或实现任何本条第1款所述信息化服务工作成果以外的新成果，这些新成果及其知识产权的归属采用以下第____种方式：

(1) 归甲方所有，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自己使用也不得再许可第三方使用或向第三方披露。

(2) 归甲方所有，乙方【有权无偿使用】/【可以在双方协商确定向甲方支付的使用价格后有偿使用】，但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再许可第三方使用或向第三方披露【；甲方向第三方转让技术成果所有权及知识产权的，不影响乙方的使用权】。

(3) 归乙方所有，甲方【有权无偿】使用。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再许可第三方使用或向第三方披露；乙方向第三方转让信息化成果所有权及知识产权的，不影响甲方的使用权。

(4) 双方共有，任何一方都有权自己使用；但任何一方转让信息化成果或许可第三方使用该成果必须经过另一方同意。任何一方转让或许可使用信息化成果产生的收益都应按甲方占____%，乙方占____%的比例进行分配。

8.4 其他约定：。

9. 权利瑕疵担保

9.1 乙方声明其对服务过程中所提交的服务成果和使用的技术、软件、资料或物品等不存在任何权利瑕疵或潜在缺陷，不存在任何第三方（包括但不限于乙方的雇员、合作成果的合作方、委托成果的当事人、继受取得成果的原权利人等）就本项目的服务成果、技术、软件、资料等主张知识产权权属，对不存在其本国或使用地国家法律的禁止规定，甲方不会因为已按照乙方正确合理的要求使用而产生侵犯任何权利或违反任何法

律规定的后果。

9.2 如果甲方因上述第9.1条约定的侵权或违法而遭到索赔或追诉，甲方应当及时通知乙方，乙方应当处理该索赔或追诉并向第三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责任。乙方对甲方的赔偿金额以甲方实际遭受的损失确定，赔偿金额不以合同价款金额为限。除提供乙方抗辩所需的合理信息和支持，甲方对此不承担责任。如果由于上述原因，经过法律程序最终确定服务提交成果和使用的有关技术、软件、资料或物品将被限制使用，乙方应当按照甲方的选择，立即作出如下安排并承担相应的费用：

(1) 为甲方购买继续使用该产品或服务的使用权；或

(2) 修改该产品或服务使其不会造成侵权；或

(3) 用同等功能的、未被主张为侵权的、甲方认可的替代物代替该产品或服务；或

(4) 乙方将退还甲方已支付的服务费用，并应赔偿因限制使用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10. 转让与分包

10.1 参与本合同服务项目的所有乙方项目组成员应当是与乙方建立正式劳动关系的雇员。在未经甲方书面同意的情况下，乙方不得将所承担的服务分包给其他第三方。

10.2 任何一方在未征得对方书面同意的情况下，不得向其他第三方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10.3 如乙方认为确有必要将服务分包给其他第三方，应向甲方书面提出并说明理由，应提供足够的材料供甲方审查，甲方有权决定是否允许乙方分包。【如甲方允许分包，乙方保证与第三方约定就分包服务过程中产生的知识产权权属归乙方所有，或乙方提前将与第三方签署的分包协议中的知识产权归属条款与甲方商定，由甲方评估确认后方可签订此协议。】乙方应按本合同的要求对分包商进行统一管理和控制，乙方对分包商在本服务合同下所完成的工作全面负责，并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11. 服务变更与暂停

11.1 甲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权改变、增加或减少服务内容，提出服务变更。

11.2 乙方在收到甲方服务变更的通知后，应尽快提交实施服务变更的措施及实施进度计划。双方将就乙方提交的实施措施及进度计划进行协商，并

签订服务变更备忘录或补充协议，乙方负责组织实施服务变更。

- 11.3 上述变更如涉及到本项目的重大改变及附件一服务详情之外的工作量增加，经双方确认，甲方应给予乙方相应的服务费用补偿；如涉及到本项目的重大改变及附件一服务详情之内的工作量减少，经双方确认，乙方应相应的减少服务费用。
- 11.4 在服务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妨碍工作进度的情况时，应以书面形式将可能延误的具体情况告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估，并确定是否酌情延长服务时间以及是否收取逾期违约金。
- 11.5 甲方有权决定暂停全部或部分本合同约定的服务，乙方接到甲方的暂停通知后，应立即停止有关的工作，并对已完成的工作进行妥善处理。没有被暂停的工作应继续进行。
- 11.6 由于乙方的过错导致甲方提出暂停工作，乙方只有在采取改进的措施得到甲方批准后，方能继续进行被暂停的工作。在这种情况下，甲方将不对乙方进行补偿，但在甲方提出暂停之前乙方已经完成的并符合本合同要求通过甲方验收的服务，甲方应按合同约定支付相应的服务费用。未经甲方同意，本合同服务进度不得进行调整。
- 11.7 如果暂停工作是甲方原因引起，并且涉及到服务费用和工作进度问题，甲、乙双方将就上述问题进行协商，对服务费用和工作进度做相应地调整。对乙方因工作暂停而额外增加的合理费用，【甲方应给予补偿/由双方协商解决】。

12. 诚信合规

- 12.1 双方应坚持公平公正、诚实信用原则，严格遵守国家关于市场准入【、招标投标】、安全环保质量管理、经营活动与市场竞争的法律法规，以及关于诚信、合规的各项规定，并严格执行合同文件。
- 12.2 乙方（包括其关联方、代理商、供应商、服务商等，下同）声明，已从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甲方的直接母公司和/或最终母公司）门户网站（<http://www.cnpc.com.cn/cnpc/index.shtml>）上阅知《中国石油诚信合规手册》内容，并承诺在履行本合同以及因此开展的相关交易活动过程中遵守该手册阐明的诚信合规原则。
- 12.3 一方在履行本合同以及因此开展的相关交易活动过程中，不得为谋取不正当利益给予国家机关、国家工作人员财物贿赂和非财产性利益贿赂，或向国家工作人员介绍财物贿赂和非财产性利益贿赂；不得为下述目的

-
- 向任何国家工作人员支付任何款项和报酬：（1）影响国家工作人员以职务身份作出的行为或决定；（2）诱使国家工作人员对政府机构开展的工作施加其影响；（3）诱使或奖励国家工作人员做出不当行为或发挥不当作用。
- 12.4 双方在履行本合同以及因此开展的相关交易活动过程中，应确保其行为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商业惯例、行业准则的规定，不得为谋取不正当利益违规行事，包括但不限于：（1）直接或间接给予另一方工作人员及其近亲属任何好处，包括但不限于给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礼金、贵重物品、有价证券、回扣；资助出国、房屋装修；免费提供通讯和交通工具、家电及高档办公用品等物品；报销或承担旅游、宴请、娱乐健身等费用；给予就业机会等非财产性利益；（2）擅自与另一方工作人员就服务费用等进行私下商谈或者达成默契；（3）一方以任何形式向一方索要赞助、回扣，接受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收受交通和通讯工具、家电及高档办公用品等；（4）接受另一方提供的房屋装修或以考察、参观等名义参加另一方安排的国内外旅游活动；（5）一方参加可能影响其公正履职的宴请、高消费娱乐、婚丧嫁娶等活动；（6）在另一方报销任何应由其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等。如一方发现另一方及其工作人员存在违规行为，应主动向另一方【纪检监察部门】报告。
- 12.5 因履行本合同需要，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将其部分工作分包的，乙方应确保分包商与其承担同等合规义务。如分包商未履行该等义务，就其违约行为，乙方承担连带责任。
- 12.6 乙方应采取有效措施确保前述合规义务的履行，包括但不限于：（1）制定合规管理制度，建立合规管理流程，开展合规教育培训，落实违规责任追究；（2）确保在其账簿和记录中准确地记录与本合同有关的所有交易，以便真实反映所涉及的业务活动。收到甲方书面要求后____日内，乙方应提供相应书面材料，证明其已采取相关措施。
- 12.7 如一方及其工作人员（“违规方”）未履行上述义务，另一方有权要求违规方整改，违规方应自行承担费用进行整改。因违规方违规行为产生的后果，违规方应自行承担相关损失、赔偿、费用、罚金和罚款等，并保证另一方免责；同时，另一方有权视违规方违规程度同时或单独采取不同救济措施，包括要求违规方停止违规行为、要求违规方支付【含税/不含税】服务费用____%的违约金、解除本合同等；违规方支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另一方损失的，还应继续承担另一方由此遭受的所有损失。

12.8 其他约定：_____。

13. 不可抗力

13.1 不可抗力事件是指合同当事人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地震、水灾、火灾（非人为）、雷击、雪灾、瘟疫、流行性疾病、海啸、风暴潮、台风、泥石流、滑坡等自然灾害；战争、骚乱、戒严、暴动、恐怖袭击、罢工、内乱等社会事件及政府征用、征收、禁令等行为导致无法履行合同的情形。

13.2 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使双方或任何一方不能履行或者不能完全履行合同义务时，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采取有效措施，尽量避免或减少损失，将损失降低到最低程度，在不可抗力发生后____小时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在其后____日内向对方提供有效证明文件。一方未尽通知义务或未采取措施避免、减少损失的，应就扩大的损失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13.3 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或者不能完全履行本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部分或全部免除责任，但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如发生迟延履行，在迟延履行期间发生不可抗力事件导致迟延履行方无法履行其合同义务，迟延履行方不能就迟延履行期间的不可抗力事件免责。

13.4 在受不可抗力影响一方遵守法律规定以及本合同约定（包括但不限于第13.2条和第13.3条）的前提下，因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无法按期履行或不能履行所造成的损失由双方各自承担（为避免疑问，由于任何一方过错引起的损失除外）。

13.5 如果因不可抗力的影响致使本合同中止履行____日以上时，双方应就继续履行本合同进行协商，在日内协商不成则任何一方均有权解除本合同。当一方因上述原因解除本合同时，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通知送达另一方时本合同终止。

14. 保密

14.1 双方同意，当事人一方对在订立和履行本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另一方的商业秘密、技术秘密，其他商业、技术、管理及财务信息（合称“保密信息”），负有保密责任，未经另一方书面同意，不得对外泄露或用于本合同以外的目的。一方泄露或者在本合同以外使用该保密信息给另一方造成损失的，应向另一方支付【含税/不含税】服务费用%的违约金。如

该方支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另一方损失的，还应继续承担另一方由此遭受的所有损失。

14.2 本合同约定的保密信息不包括以下信息：

- (1) 在从对方获得前，已经掌握且对方不反对使用或披露的信息；
- (2) 已经为公众所知的信息，但该等信息为公众所知是由于一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除外；
- (3) 一方按照有管辖权的法院或其他有权机关的合法要求而披露的信息；
- (4) 依一方的书面授权而向第三方披露的信息。

14.3 本合同的无效、变更、解除、履行完毕等不影响本条款的效力，在发生上述情形下，双方仍应履行保密义务。

14.4 保密期限为本合同有效期及本合同终止后_____年。

14.5 保密期限届满后，任何一方均应在收到对方书面要求的____日内退还或销毁所掌握的全部保密信息和资料。

15. 通知

15.1 与合同有关的批准文件、通知、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意见、确定和决定等，均应采用书面形式或合同双方确认的其他形式，并应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送达接收人。

15.2 除非本合同另有约定，本合同项下双方之间的通知均可通过传真、邮递、快递、电子邮件或双方同意的其他方式送达以下地址：

(1)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长庆石化分公司 甲方名称)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传真号码：_____

通讯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子邮件：_____

(2) _____ (乙方名称)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传真号码：_____

通讯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子邮件：_____

15.3 通知在下列日期视为送达被通知方：

- (1) 由挂号信邮递，发出通知一方持有的挂号信回执所示日；
- (2) 由传真传送，收到成功发送确认后的第一个工作日；
- (3) 由特快专递发送，以收件人签收日为送达日，收件人未签收的，以寄出日后第四个工作日为送达日；
- (4) 由电子邮件发送，以发出通知一方邮件系统显示已成功投递对方服务器（包括但不限于收到被通知一方阅后自动回执）的当日。

15.4 双方的通讯地址可作为法院、仲裁庭送达诉讼、仲裁文书的地址，一方的通讯地址或联系方式如发生变动，应在变动之日起_____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因未及时通知而造成的损失由通讯地址或联系方式变动方自行承担。

15.5 双方应及时签收对方送达至约定地点和指定接收人的来往信函；如确有充分证据证明一方无正当理由拒不签收的，视为拒绝签收一方已签收。

16. 违约责任

16.1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16.2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付款，每迟延一日，【向乙方支付该笔延迟支付金额的_____%/_____%作为违约金/向乙方支付_____元违约金/按照当期一年期LPR的____倍支付违约金】，【承担的逾期付款违约金上限不超过逾期支付部分【含税/不含税】服务费用的____%】，经乙方书面催告后_____日内不支付的，乙方有权在甲方支付相应合同价款前，中止为甲方提供服务【，中止期间，甲方须按照日待工费（标准：_____）补偿乙方】。

16.3 因乙方原因导致未在本合同【附件二：服务进度计划表】约定的时间进度内提供符合本合同规定的质量要求和验收标准的服务的，每逾期一（1）日，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服务费用总额的【_____%/_____%】违约金【，且甲方有权从质量保证金中扣除违约金，承担的违约金上限不超过逾期部分【含税/不含税】服务费用的____%】；逾期超过【十（10）】日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返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服务费。在向甲方支付前述违约金和/或返还服务费之外，乙方仍有义务赔偿甲方

因乙方违约行为所遭受的任何其他损失。

- 16.4 由于乙方存在过错导致甲方根据本合同第18条提出解除本合同，则乙方无权要求甲方支付服务费用，针对甲方已经支付的部分或全部服务费用，乙方应退还甲方，同时，乙方还应向甲方支付【含税/不含税】服务费用_____%的违约金；如前述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直至弥补甲方由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 16.5 如乙方负责的信息化项目与甲方的其他信息化项目之间发生冲突，或导致其他信息化项目无法正常使用，则乙方应负责排除该等冲突或障碍，相关费用由双方协商确定。若乙方无法排除冲突或障碍的，应向甲方支付【含税/不含税】服务费用_____%的违约金。
- 16.6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变动人员的，应支付违约金元/人/次。累计超过次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如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赔偿损失。
- 16.7 任何一方发生承担违约金或赔偿金情形的，应当在确定之日_____日内予以支付。逾期未支付的，如是乙方违约，甲方事先书面告知乙方相关依据后有权从应支付给乙方的款项中直接扣除；如是甲方违约，则在甲方支付当期合同款时一并支付。
- 16.8 其他约定：。

17. 法律适用及争议解决

- 17.1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并依照其进行解释。
- 17.2 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应通过协商解决，协商开始后_____日内仍无法达成一致的，按以下第_____种方式解决：
- (1) 向咸阳市渭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2) 提交/___仲裁委员会，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在/___进行仲裁。仲裁语言为中文。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 (3) 提交双方共同上级协调解决。
- 17.3 在【诉讼/仲裁/协调】期间，本合同不涉及争议部分的条款仍须履行，双方均不得以解决争议为由拒不履行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任何义务。

18. 合同变更与解除

- 18.1 本合同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以书面形式做出变更或解除。
- 18.2 因合同变更导致的合同价款增减和/或合同期限延误，双方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处理；无相关约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 18.3 除本合同其他条款另有约定外，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另一方可单独解除

合同，并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

- (1)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目的无法实现。
- (2) 由于不可抗力之外的情形或者受其他非合同双方签约时能预见的客观情况的影响，本项目停滞超过日，且双方无法就合同继续履行达成一致意见。
- (3) 乙方将项目转包、未经甲方同意将其分包或存在挂靠等情形。
- (4) 乙方所提供的信息化服务经次验收，仍没有达到约定的验收标准；
- (5) 给甲方造成损失拒不赔偿的。
- (6) 甲方未按约定支付费用，经乙方书面催告后日仍未支付的。
- (7) 其他： 。

18.4 本合同项下未履行的债权、债务不受合同解除或到期的影响。

18.5 合同解除后，不影响双方在合同中约定的【结算、权利瑕疵担保、】知识产权、保密和争议解决条款的效力。

19. 合同生效及其他

19.1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合同专用章或公章之日起生效/自双方加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19.2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对于本合同项下的任何修改、补充及变更，均应由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做出【，经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合同专用章或公章后方为有效/经双方加盖合同专用章后方为有效】。该等修改、补充及变更的书面协议将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9.3 【甲方指定_____为本合同履行负责人，甲方授权其代表甲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交付、接收相关资料及在相关履行资料上签字，如无甲方书面明确授权，其他任何人无权代表甲方履行上述职责。】

19.4 本合同由正文和附件【一】至附件【七】组成，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附件内容与正文有不一致时，以附件为准。

19.5 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方执_____份，乙方执_____份，每份文本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一：服务详情

附件二：服务进度计划表

附件三：项目组主要人员

附件四：服务费用明细

附件五：履约保函格式

附件六：服务项目安全协议

附件七：服务考核细则

【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信息化项目服务合同》的签署页】

甲方：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长庆石化分公司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签字日期：

乙方：_____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签字日期：

1.

2. 附件一 服务详情

3. 附件二 服务进度计划表

4. 附件三 项目组主要人员

5. 附件四 服务费用明细

6. 附件五 履约保函格式

开证日期:

致: 公司

合同履行保证金

本保函作为贵方与公司于年月日就“”项目（以下简称“项目”）项下提供服务（以下简称“服务”）签订的合同的履约保证金。

银行（以下简称“银行”）无条件地、不可撤消地具结保证本行、其继承人和受让人无追索地向贵方以人民币支付总额不超过，即相当于【含税/不含税】服务费用总额的%。并以此约定如下:

公司未能忠实地履行所有合同文件的约定和双方此后可能作出的并同意的修改、补充和变动，包括更换或修补贵方认为的有缺陷的服务（以下简称“违约”），只要贵方确定，不论公司有何反对，本行将凭贵方的书面违约通知，在接到通知之日起日内按贵方提出的不超过上述累计总额的金额和按该通知中规定的方式付给贵方。

本保证金项下的任何支付应为免税和净值，无论任何人以何种理由提出扣减现有或未来的税费、关税、费用或扣款，均不能从本保证金中扣除。

本保函的规定构成本行无条件的、不可撤消的直接义务。今后任何对合同条款的修改、贵方在时间上的通融、其他宽容、让步或由贵方采取的除了本条件以外都适用的可能免除本行责任的任何删除或其他行为，均不能解除或免除本行在该保证函项下的责任。

本保证函自签发之日起生效，至贵方书面同意公司撤销并向本行办理解除手续后终止。（如合同质量保证期能够确定可写明具体时间）

谨启

出证行名称公章:

代表姓名: 职务:

签字: _____

7. 附件六 服务项目安全协议

附件七 服务考核细则

第二卷

第五章 招标人要求

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中国石油炼化设备完整性管理长庆石化试点项目设备完整性管理组件软件及服务项目；

2. 资金来源： 科研费用 ；

3. 服务内容：提供设备完整性管理组件基础软件 1 套，依据中国石油设备完整性管理指南及数字化转型导则，结合中国石油设备管理业务特点和制度要求，开展适合中国石油设备管理的完整性平台的软件的开发、部署、实施、用户培训和售后服务；

4. 技术标准/技术要求：投标方提供的技术服务应满足以下标准：

GB/T 19001-2016 质量管理体系要求

GB/T 24001-2016 环境管理体系要求及使用指南

GB/T 28001-201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要求

GB/T 33172-2016 资产管理综述、原则和术语

GB/T 33173-2016 资产管理管理体系要求

GB/T 33174-2016 资产管理管理体系 GB/T 33173 应用指南

AQ 3013-2013 危险化学品从业单位安全标准化通用规范

T/CCSAS004-2019《危险化学品企业设备完整性管理导则》

《计算机软件开发规范》(GB8566-88)

《计算机件产品开发文件编制指南》(GB8567-88)；

《计算机软件质量保证计划规范》(GB/T 12504-90)；

《计算机软件配置管理计划规范》(GB/T 12505-90)；

《计算机软件需求说明编制指南》(GB9385-88)；

《计算机软件测试文件编制指南》(GB9386-88)；

《软件工程术语》(GB/T 11457)；

《炼油化工和新材料分公司设备完整性管理指南》（试行 2023）

《炼化业务数字化转型智能化发展建设导则分册—设备管理专业》（试行）2022 年

其它相关国家、行业主管部门规定的规范；

5. 质量要求：按照 4. 技术标准/技术要求完成项目内容实施；

6. 实施地点：本项目实施地点为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长庆石化分公司；

7. 服务期限：项目所包含的软件开发及实施上线日期为合同签订后的 12 个月内。软件质保期为 1 年，自合同验收之日期计算；

8. 招标范围为：提供设备完整性管理组件基础软件 1 套，依据中国石油设备完整性管理指南及数字化转型导则，结合中国石油设备管理业务特点和制度要求，开展适合中国石油设备管理的完整性平台的软件的开发、部署、实施、用户培训和售后服务。项目涵盖基础管理、绩效管理、策略管理、健康监测与管理、专业专项管理、定时性事务、缺陷管理、检维修管理、承包商管理、大检修管理、变更管理、持续改进、专业数据库、知识图谱等 14 个功能模块，以及企业管理驾驶舱和移动应用的开发实施工作；

10. 招标控制价（各标段估算金额）（含税）：850 万，其中软件购置控制价 460 万元，技术服务费控制价 390 万元。

其他要求

(一) 报价要求:

1. 报价范围: 详见“二、招标范围”中第一条。

2. 报价格式: 除非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 投标价格是指本招标文件中说明的全部工作。报价以软件报价和服务报价分开报价方式, 评标时, 价格以总价做为评分价格, 报价格式如下:

软件报价表

序号	软件名称	工程量 (套)	单价 (万元)	合价 (万元)	增值税 税率	增值税抵扣 额 (元)	合价(不含增 值税) (元)	备注
1								
2								
3								
4								
	合计				13%			

服务报价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内容	高级专家		项目经理		高级顾问		顾问		分项合计 (万元)
			数量 (人. 天)	单价 (元/ 天)	数量(人. 天)	单价 (元/ 天)	数量 (人. 天)	单价 (元/ 天)	数量 (人. 天)	单价 (元/ 天)	
1											
2											
3											
4											
5											
合计 (万元)											

3. 其他要求: /

(二) 项目管理要求:

详见附件: 技术规格要求书

(三) 项目质量要求 (质量保证) :

详见附件: 技术规格要求书

(四) 项目验收、结算管理要求:

详见附件: 技术规格要求书

(五) 合同履行及付款结算要求:

1. 履约保证金: /。

2. 付款及结算方式: 根据本次招标签订的合同按照如下节点和比例付款。

序号	付款节点	软件	服务	备注
1	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	30%	30%	预付款
2	招标人上线签字确认后 30 日内,	30%	30%	进度款
3	项目运行通过招标人验收后 30 日内,	30%	30%	结算款
4	合同质保期结束 30 日内	10%	10%	质保金

对外付款在合同签订中予以明确: 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 以银行转账的方式支付预付款;

进度款、结算款按“当月挂账、次月支付”的方式, 采用银行转账的方式支付; 若是集团公司内部单位, 按照集团要求按照关联交易方式支付款项。

若涉及农民工工资保障：

1. 乙方（中标人）在签署合同时，应当一并向甲方（招标人）提交关于依法、依约支付农民工工资的书面承诺，该书面承诺作为甲方支付款项的条件之一。

2. 合同签署后，乙方应建立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制度和专款专用账户，开立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农民工工资保证金比例为【 含税/不含税】合同价格的 %，保证金用于垫付拖欠的农民工工资。

3. 乙方应对施工人员进行实名制管理，包括但不限于进出场管理、登记造册以及各种证照的办理。乙方应配备专（兼）职实名制管理人员，通信息化手段将相关人员实名制信息数据实时、准确、完整上传至相关部门的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平台，且相应的信息数据应及时向甲方报备。对于需乙方进行收集、核实、更新并完成上传的作业人员实名制信息，乙方应积极配合进行收集和报送，并保证信息的真实性、完整性，不得漏报、瞒报。

4. 乙方取得施工合同预付款、进度款时，优先、定期、直接以货币形式，通过银行转账或者现金向农民工本人支付工资，不得将农民工工资拨付给不具备用工主体资格的组织或个人代发。乙方应当向甲方提供其完整的已经发放农民工工资的书面证明资料，确认无任何工资拖欠后，甲方按照本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扣除质量保证金以外的工程价款尾款。若乙方存在拖欠和克扣农民工工资的情形，甲方有权从应付款中扣减欠付款项并直接用于支付农民工工资。

5. 甲方有权对本合同项下乙方的人员实名制制度、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制度、专款专用账户使用情况、农民工工资发放情况进行监督，发现不符合要求的，有权责令乙方限期整改，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进行整改。

6. 因乙方拖欠农民工工资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不利影响的，乙方应自负费用为甲方消除影响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甲方有权将乙方列入其黑名单管理。

技术标准以及要求

1. 整体要求

中国石油长庆石化公司设备完整性管理平台是结合企业本身对于完整性管理实际需求，应用完整性管理专业技术，构建的一套适应自身业务特点、符合自身发展需要的管理系统。其本质是以风险管控为核心思想，围绕降低设备风险，保障设备长周期运行。在此基础上，以可靠性+经济性为原则，抓住主要风险，优化检修成本，改进设备、系统的可靠性，在保证安全的条件下，获得最大效益，达到安全与经济的统一。

该平台融合体系化管理模式，通过业务流程整合，在梳理企业的日常管理工作基础上，并将其以流程化、表单化、智能化等手段转化成数字化系统管理内容，把 PDCA 理念应用到具体流程中，发挥出 KPI 绩效的引领导向作用，遵循风险管理的核心思想，实现对设计、选型、购置、制造、安装、使用、维护、保养、检验、检测、修理、改造、报废、更新的设备全生命周期管理，通过不断的循环改进，确保设备管理水平不断提高。主要实现以下 4 个目标：

(1) 以风险管控为主线，在体现指标安全性、先进性、可靠性的同时兼顾经济性，通过设置合理的设备 KPI 指标以及指标计算模型，对设备全过程管理进行有效评价，发挥 KPI 绩效对设备管理的导向作用。

(2) 实现管理与技术共同驱动的管理理念，基于设备完整性管理体系要求，建设范围涵盖基础管理、绩效管理、策略管理、健康监测与管理、专业专项管理、定时性事务、缺陷管理、检维修管理、承包商管理、大检修管理、变更管理、持续改进、专业数据库、知识图谱等 14 个功能模块，以及企业驾驶舱和移动应用。实现设备全生命周期的体系化管理，并将 PDCA 理念应用到具体流程中，设定标准化信息表单，建设符合体系与企业要求的信息化流程，消除信息孤岛，实现管理加技术双融合。

(3) 利用现有的设备状态信息数据采集能力，通过建立机理和数理模型，提升设备健康状态的综合感知。基于“可靠性管理-健康管理-维修管理”策略，提升设备预知性维修水平，强化设备专业化维护，降低维护成本，提高设备运行可靠性。

(4) 推动炼化设备管理从传统的经验化、碎片化管理方式，向标准化、智能化、一体化的体系思维管理方式转变，逐步建立一套具有国际先进水平和中国石油特色的炼化设备完整性管理体系并构建与之配套的数字化、智能化、一体化的设备完整性管理平台，形成中国石油和投标商产权共享的自主知识产权，建立产权共享方共同为地方炼化企业推广的模式，软件平台集团统一中台部署，地方炼化企业应用授权方式进行项目建设，在后续推广过程中，直接由昆仑数智与中标方签订合同。

2. 软件功能要求

投标人应为甲方提供满足上述建设范围与技术要求的系统，遵守稳定性、兼容性、高扩展性、低时延、实用性、数据保密性、安全性等技术原则，并通过拓展开发完全覆盖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长庆石化分公司的业务需求范围，须满足技术方案内以下各业务功能需求。

2.1 一级功能要求

序号	一级功能模块	功能描述
1	企业驾驶舱	提供一个集中监控及设备运行与管理窗口，统计并展示如设备健康运行概况、关键绩效指标KPI、定时性工作、设备缺陷情况、重点现场作业情况、设备风险分布等内容，并依据具体情况可进行定制化开发。
2	基础管理	通过梳理企业设备管理相关基础数据的主要来源，整合和优化设备基础数据，规范化数据管理流程，使数据的采集、存储、使用符合企业管理规范。存储包含企业静态数据、动态数据（业务流转数据、设备监测数据等），提升数据资产的使用价值，为后期业务应用提供基础。
3	绩效管理	依据设备完整性管理整体目标，以风险管控为主线，进行细化分解，在体现指标安全性、先进性、可靠性的同时兼顾经济性，通过设置合理的KPI指标以及指标计算模型，全面地对维护、维修质量、设备可靠性、维修成本、效率进行评价，对设备全过程管理进行有效评价，发挥KPI绩效对设备管理的导向作用。
4	策略管理	在设备性能下降或发生故障前，通过定期对设备自身状况和工艺性能进行评估，按照设备分级管理原则制定设备检验、检测和预防性维修计划（ITPM），可对ITPM的内容、策略触发条件、执行周期等信息进行维护，并对ITPM工作计划实施的过程和结果进行跟踪和控制。ITPM计划执行结束后，计划实施单位应对检验检测、维护检修执行过程中发现的设备缺陷进行管控并优化设备的ITPM策略。

序号	一级功能模块	功能描述
5	健康监测与管理	通过对动静电仪各类智能监测、分析、诊断系统进行集成，将设备的本体运行数据、工艺数据、质检数据、腐蚀数据、电气、仪表数据等进行集中展示，对报警数据进行统一管理，评价设备健康状态，针对异常进行处理，形成闭环管理流程。
6	专业专项管理	根据设备专业管理制度，针对动、静、电气、仪表、综合专业的专项管理工作在线创建、执行和跟踪管理，提醒专业人员处理待办事项，提高设备可靠性和维护管理水平和效率。
7	定时性事务	定时性事务包括需要定时召开的各类会议、专业专项管理定时性工作和其他定时性工作的任务触发和结果统计等。制定定时事务清单，明确定时事务的执行频次、执行时间和职责分工，并对执行情况进行检查，提高工作时效性和执行力。
8	缺陷管理	在设备全生命周期各阶段识别、评估设备缺陷，依据缺陷识别和评价标准进行分类分级管理。根据缺陷对安全、生产、经济损失的影响程度建立缺陷响应办法，缺陷响应情况应及时传达给相关部门和人员，根据技术规范和标准，通过修复、更换、进行合乎使用评价等措施对设备缺陷进行处置，并对处置结果进行确认。针对临时措施，利用停工检修或计划外停工等机会进行彻底消除。通过建立以上缺陷管理流程，实现风险的有效管控。
9	检维修管理	通过集成调取作业计划管理、预防性管理、作业管理、备品备件管理、缺陷管理、风险管理等业务功能对检维修工作实现计划编排、任务执行与验收的闭环管理，统计分析和汇总考核的全过程数据，提升设备检维修工作的计划性和可追溯性。
10	承包商管理	通过对承包商资质管理、承包商施工方案管理、承包商作业前安全准入管理、人员管理、安全教育管理、施工人员进出施工现场管理、施工机具管理、特种作业人员管理以及承包商考核管理等，提高检修质量，规避检修安全隐患。
11	大检修管理	贯穿整个大检修阶段，实现检修计划的线上编制、论证和

序号	一级功能模块	功能描述
		开停工时间安排,以工作包的形式,对检修过程的作业、物资、费用、承包商、工序、质量验收等进行管理,实现检修全过程跟踪、检修验收标准化,并能根据工作包自动排程,提高检修效率。
12	变更管理	制定变更管理范围,识别和有效控制变更带来的风险,防止产生新的事故隐患,对设备变更的过程进行管理和控制,实现设备变更的正确申请、风险评估、审批、执行、验收与告知。
13	持续改进	针对管理过程中暴露出的问题,在持续改进功能中进行登记,形成统一的持续改进事件触发入口。以根原因分析、可靠性分析、不符合项调查等为分析工具,为优化策略提供方向性指导,形成完整的持续改进的闭环管理流程。
14	专业数据库	综合RCM、FMEA等风险管控技术在装备可靠性管理方面的重要作用,同时整理公司以往档案记录,构建设备风险库、缺陷库、策略库、模板库,实现设备风险管控标准化,辅助用户进行事务决策或信息录入,有效降低因精细化管理而带来的管理成本。
15	知识图谱	存储国家、行业、企业等各类法律法规、行业标准、操作规程、操作卡片、设备手册、工艺资料、应急预案等知识数据,针对炼化领域范围内的术语及术语间的关系进行分析挖掘,构建层次分明、结构合理的炼化领域知识图谱。
16	移动应用	提高用户应用系统的便利和效率,借助移动应用实现各类表单的填报、信息查询、平台涉及审批的业务流程的待办审批、消息的自动推送及提醒功能。

2.2 二级功能要求

2.2.1 企业驾驶舱

序号	功能名称	功能描述
1	计划跟踪	对各部门各专业的计划进行跟踪和统计展示。
2	定时性工作	对各部门各专业的定时性工作进行进度跟踪和统计展示。
3	缺陷分析	对缺陷分布、趋势、高频缺陷现象和设备进行统计展示,列出监控运行设备,依据缺陷闭环率对运行部进行排名。

4	工单跟踪	对各部门工单进度及检修费用进行统计展示。
5	作业分析	对作业票种类、作业状态、作业票完成率进行统计展示。
6	风险管控	对风险类型、风险分布、风险控制情况进行统计展示。
7	运行监测	接入动、静、电气、仪表专业设备的报警数据，并进行汇总展示。
8	KPI 展示	实时展示企业设备管理 KPI 指标。

2.2.2 基础管理

序号	二级功能模块	功能描述
1	设备台账管理	建立标准的结构化数据维护及导入窗口，将设备基础信息（设备编码、设备名称、功能位置、设备专业、设备类别、所属装置等信息）、子设备、技术参数、设备 BOM 等信息录入到系统中形成设备主数据台账，可对台账进行多维度查询和展示。通过将设备完整性管理平台的各业务模块中的设备运行信息（缺陷记录、检修记录、保养及检验检测记录、启停（投用）记录、变更记录以及当前设备的运行状况等信息）进行汇集整合，形成设备的履历信息和运行信息的数据可视化。
2	设备分级管理	采用量化的关键性评价方法，得出各设备分级要素的总评分值，将设备分为关键设备（A）、主要设备（B）、一般设备（C）三级。根据专业设备的特点制定适合本专业设备的关键性要素和评价标准，并经本功能模块线上进行分级管理和变更。
3	备品备件管理	开发 ERP 数据接口。依据物料编码统计汇总物料名称、规格型号、价格、物料库存定额、库存数量、在途数量等，为检维修等功能模块提供数据支持。
4	设备数据标准	建立设备的主数据、工艺参数、结构参数、材料参数、设备类型和功能位置数据标准，并依此进行数据治理。

2.2.3 绩效管理

序号	二级功能模块	功能描述
1	KPI 看板	采用可视化图形与数据列表等方式，实现综合类、动设备类、静设备类等绩效指标执行监控，展示相关指标变化趋势、计算公式、各部门/装置数值、并进行超值报警。
2	公式维护	允许用户按照 KPI 计算规则和取数逻辑自行配置计算变量和计算公式。
3	数据维护	用户可以对各指标的应用范围、触发周期或时间等进行维护更新。

2.2.4 策略管理

序号	二级功能模块	功能描述
1	检查维护类策略	包括任务名称、具体内容、实施范围、频率等策略内容的编辑维护。
2	检验试验类策略	包括检验计划内容、计划类型、计划检验日期、责任人等策略内容的编辑维护。
3	检修维修类策略	包括具体设备的检修内容、检修周期、上次检修日期、检修责任人等策略内容的编辑维护。

2.2.5 健康监测与管理

序号	二级功能模块	功能描述
1	监测看板	基于目前已建的动、静、电、仪各类监测系统，将所能接入的各类设备运转数据在此模块进行综合监控。按照管理层级和用户的个性化需求，定制化显示设备状态数据信息。
2	设备健康监测	支持设备状态监测数据挂接至设备图或PID图，并实现数据交互。以设备为单元全面展示设备的状态监测、健康分析、故障诊断、运行状态、运行时长等信息。

2.2.6 专业专项管理

序号	二级功能名称	功能描述
1	动设备管理	包括但不限于润滑提醒、机泵监测、油质分析、开停机记录、特护机组管理等。
2	静设备管理	包括但不限于密封管理、接管管理、腐蚀测厚管理等。
3	电气设备管理	包括但不限于继电保护管理、接地电阻管理、停送电管理等。
4	仪表管理	包括但不限于联锁管理等。
5	特种设备管理	包括但不限于特种设备台账、检验计划、取证管理等。

2.2.7 定时性事务

序号	二级功能名称	功能描述
1	事务看板	汇总定时性事务的待办、新增、已完成、超期未完成等情况。对定时性事务的数量和执行情况进行统计分析。
2	各专业定时性事务	制定定时性事务清单，应包含动设备专业（如备用机泵盘车、大机组润滑油检验、动设备巡检、机组/机泵定期切换运行等）、静设备专业（如压力容器月度检查、压力管道月度检查、呼气阀检查等）、电气设备专业（如防水、防尘检查、变压器油定期化验、电压及电流监视等）、仪表设备专业（如操作站常规检查、系统

		专项检查等)、综合专业(如月度检修计划、设备专项检查、检修总结等),并分专业进行执行和管理。
3	定时性事务配置	支持用户对定时性事务的模板内容、人员工作内容、流程和权限进行自定义配置。

2.2.8 缺陷管理

序号	二级功能名称	功能描述
1	缺陷看板	汇总缺陷新增、未处理、管控、消除数量等,对缺陷分布进行多维度展示,分析缺陷变化趋势,给出高发缺陷现象和高发缺陷设备,依据消缺闭环率对运行部缺陷情况进行排名。
2	异常管理	从设备状态监测、点巡检等多渠道获取设备异常信息后对异常信息进行登记,包括异常来源、异常描述、登记时间、所属部门、装置和设备等,异常通过确认后可转至缺陷管理模块。
3	缺陷管理	包含缺陷登记、识别、缺陷评估、缺陷处置、判断剩余风险等缺陷处理流程,完成相关工作内容,并生成缺陷台账。
4	风险管理	依据风险评价生成风险台账,包括简要描述风险情况、现有控制措施、风险等级、后果等级、管控责任人,允许实施风险变更审批。
5	监控运行	监控存在运行风险的设备及其缺陷情况、后果影响、监控措施、责任人、已监控时长,并允许伺机停机检修。

2.2.9 检维修管理

序号	二级功能名称	功能描述
1	检维修看板	包括检修计划类型分布及执行情况,工单类型分布及执行情况等。
2	计划管理	计划管理包含通过缺陷管理、定时性事务、预防性维修、预知性维修、故障性维修以及零星维修所产生的计划。功能包括:计划编制、审批、执行跟踪等全过程管理。
3	作业管理	作业管理包含了检修前风险识别、作业申请、作业票办理、安全措施落实、工序开工、作业验收等过程。检维修作业管理中的检修作业业务下发,包含作业票号及信息、工单信息、工序信息、物料信息、人员信息、机具信息、质量管控信息、施工方案、试车信息等,并通过移动端执行和验收,执行结果作为检修结算依据。

2.2.10 承包商管理

序号	二级功能名称	功能描述
1	承包商台账	包括承包商和承包商人员资质及相关信息的录入和维护管理。
2	承包商机具	承包商管理的机具信息，包括机具名称、类型、规格、承包单位、检验日期、有效期等。
3	出入场情况	承包商人员的出入厂区装置的情况统计。
4	承包商评价	从项目组织实施、质量、成本、进度、诚信等方面对承包商进行评价。

2.2.11 大修管理

序号	二级功能名称	功能描述
1	大修驾驶舱	按照不同的维度（公司、车间级/装置），以数据可视化方式动态显示大修作业的进度、质量、物资、开停工、费用等实时状态。
2	大修计划管理	检修计划的创建、论证和开停工时间安排
3	项目控制管理	<p>（1）以创建工作包的形式，将检修过程中涉及到的作业风险、物资、费用、承包商、工机具、前置工序、进行管理，通过线上施工交底和反交底、质量验收，实现检修过程全跟踪、检修验收标准化，资料留存线上化；</p> <p>（2）根据工作包计划开始、计划结束时间实现自动排程；</p> <p>（3）根据工作包中涉及的物资，自动跟踪并及时更新物资状态，尤其是急用/重点物资；</p> <p>（4）对检修过程存在的问题进行记录和跟踪。</p>
4	质量费用管理	<p>（1）根据质量检查卡片事先建立不同设备的质量检查标准与检验级别，可通过工作包进行关联；</p> <p>（2）通过关联 ERP 中的工单，实现对检修费用的统计。</p>

2.2.12 变更管理

序号	二级功能名称	功能描述
1	变更申请	对安全运行可能带来影响的变化实施变更申请，包括变更申请单位、变更名称、变更原因、变更目标、变更风险、控制措施、应急预案、申请时间等。
2	变更验收	针对变更申请待验收的台账内容进行逐级验收。
3	变更台账	针对已验收的变更申请生成变更台账，详细记录过程信息。

2.2.13 持续改进

序号	二级功能名称	功能描述
----	--------	------

1	不符合项调查	依据设备完整性管理体系和企业规章制度要求，针对企业日常设备管理活动进行检查与会审，并针对于检查发现的问题进行督促与整改。
2	根原因分析	针对高发缺陷现象和高发缺陷设备从制造、安装、材质、设计等角度寻找根本原因和应对措施。
3	优化建议	在设备完整性管理的不同阶段，针对管理过程中暴露出的问题，在持续改进功能中进行登记，形成统一的持续改进事件触发入口。

2.2.14 专业数据库

序号	二级功能名称	功能描述
1	风险库	按照专业、设备类别、可维修部件建立设备层级，梳理可维修部件的缺陷（故障）模式，并从人员伤害、财产损失、环境影响、舆论（声誉）影响等方面对缺陷模式进行后果严重性分级，从行业和企业内发生的次数对缺陷模式进行可能性分级，综合后果等级和可能性等级评定设备风险等级。
2	缺陷库	借鉴 OREDA、ISO14224、API571 以及与缺陷或风险相关的行业数据库和标准，针对缺陷现象、缺陷对象、缺陷机理、缺陷治理、缺陷原因建立符合设备专业特性的标准化描述并进行编码，通过内置相关字段至完整性平台形成设备缺陷库。
3	策略库	基于 RCM、专家经验等梳理不同专业、不同类别设备的可维修部件缺陷（故障）模式、部件缺陷（故障）原因、推荐任务、任务分类、任务频次，并从措施、所需物料、人力资源、工器具、工作描述等方面细化纠正任务（维修策略），结合设备预防性管理和定时性事务生成设备维护维修策略库。
4	模板库	抽象用户高频编制的计划形成计划模板，包括计划工期、类型、施工工序、物料清单、质量检查项、人员、工器具等，支持用户自定义命名计划模板名称进行存储。

2.2.15 知识图谱

序号	二级功能名称	功能描述
1	知识图谱看板	分类汇总文档，展示文档最新更新情况。
2	业务文档	构建目录树，提供不同类型文档的管理和下载功能。
3	故障案例	提供设备故障案例的存储和查询功能。
4	关系挖掘	利用知识图谱，展示不同知识数据之间的关系。

2.2.16 移动应用

序号	功能名称	功能描述
1	表单填报	主要面向于施工现场的业务场景，具体需建设的功能如下： 各类定时性事务流程中的表单填写；各类策略执行过程中涉及到的表单填写；缺陷登记、缺陷生成风险、缺陷处置；风险登记、风险评估、风险再评价等表单填写；工单创建、工单执行过程数据录入等填写；作业票移动端预约及过程数据录入；备品备件使用申请移动端填写；计划编辑、计划分解、计划变更、计划取消以及执行过程中的表单填写。巡检、检修过程数据，图片，视频的现场采集上传。现场工作数据的录入需采用离线拍照识别，语音录入等方便快捷的方式。
2	信息查询	基础数据查询和统计功能；设备分级管控台账查询统计功能；定时性事务执行情况、执行记录等信息的查询功能；预防性策略台账数据、策略执行情况、策略状态相关信息展示功能；缺陷台账、漏点台账、带压堵漏台账、处置信息、业务流程状态、缺陷统计等相关信息的查询和展示功能；风险台账、风险详情、风险处置、风险分级分类统计信息的查询和展示功能；工单台账、工单执行过程、工单分类统计等信息的查询和展示功能；作业票管理：台账、分类统计等信息查询和展示功能；备品备件台账、出入库信息、库存情况、储备定额、盘点情况、消耗情况、申请使用记录等信息的统计和查询功能；承包商的台账、资质、人员、施工机具、安全教育记录、考核信息的统计和查询功能；各类计划的台账、执行情况、变更记录、取消记录的查询和统计功能；质量检查计划的信息、执行情况、验收情况、整改情况等信息的查询和统计功能；对 KPI 进行多维度查询、统计和展示；对不符合项的信息、整改情况和历史记录进行统计和展示；对培训计划、培训记录以及相关的培训文档进行查阅。查询设备档案、故障、维保、检修等记录。
3	待办审批	平台所有涉及审批的业务流程均可在移动端进行处置和处理。
4	消息提醒	对各业务流程或功能模块中产生的关键信息进行消息推送，确保业务流转的及时性，同时避免用户在实际工作中的工作漏项的情况发生，建设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项： 定时性事务管理中到期提醒、待办提醒、逾期提醒等；策略的变更提醒、催办提醒等；新增缺陷提醒；新增中高风险提醒；计划临期、

		逾期提醒;新增变更提醒;对监测的设备指标的异常情况进行提醒;其他审批流程的各节点的状态变更消息提醒。系统诊断的报警信息实时推送。
--	--	--

3. 系统性能要求

本系统在正常的网络环境下，应能够保证系统的及时响应。

(1) 系统在并发数 50 以下时：

大量数据的统计报表模块操作反馈响应不应超过 2 秒，数据计算的响应时间不超过 5 秒；

导入/导出数据相应功能操作反馈响应不应超过 2 秒，运算过程不能超过 7 秒；

其他模块相应功能的操作反馈响应不应超过 2 秒，执行运算的时间不超过 5 秒。

(2) 系统在并发数接近峰值 150 时：

大量数据的统计报表模块操作反馈响应不应超过 5 秒，数据计算的响应时间不超过 8 秒；

导入/导出数据相应功能操作反馈响应不应超过 5 秒，运算过程不能超过 20 秒；

其他模块相应功能的操作反馈响应不应超过 5 秒，执行运算的时间不超过 8 秒；

4. 系统指标要求

(1) 稳定性要求

设备完整性管理平台产品软件架构以及代码要具有足够稳定性与健壮性，对异常数据及异常场景有容错机制，能够完全满足日常系统请求量，在极端情况下系统应正常运行不宕机。

(2) 兼容性要求

设备完整性管理平台应能与长庆石化现有 IT 基础设施兼容，能够与现有各类信息系统兼容，能够与行业内主流应用系统兼容。

(3) 高扩展性要求

设备完整性管理平台设计建设上，需要充分考虑长庆石化因业务的扩展，需要在系统中增加业务对象的可能性；充分考虑长庆石化公司因信息化的扩展，需要在完整性管理系统上集成更多的系统和数据的可能性。完整性管理系统需要在建设过程中设计预留标准的、开放的平台数据的采集、通讯数据接口。应标方应无偿免费开放数据接口，建设过程中提供开放接口供后续系统数据对接。

(4) 实用性要求

设备完整性管理平台根据长庆石化具体业务需求进行方案设计，能够符合长庆石化的业务需求和工作习惯。

(5) 数据保密性要求

网络传递数据应经过加密。需要保证数据在采集、传输和处理过程中不被偷窥、窃取、篡改。业务数据需要在存储时进行加密，确保不可破解。

(6) 安全性要求

设备完整性管理平台需要满足长庆石化公司对信息安全的相关管理要求和技术要求。

(7) 系统架构要求

基于云原生架构设计搭建，符合当前应用微服务化、持续交付和容器化部署等先进特性，包括云化计算、存储、服务技术能力、通用PaaS技术能力、边缘管理、轻量数据湖、云边协同等技术体系，形成高可用、高性能、可持续交付、交互友好的系统。

(8) 统一身份认证要求

企业云PaaS平台提供统一身份认证接口，系统均需通过接口实现统一的单点登录和用户认证，统一认证满足OAuth2标准，费用由投标人承担。

5. 其他要求

(1) 服务期限和服务方式

服务期限：自签订合同后 12 个月。

服务方式：在服务期内，中标人根据具体合同要求，准备配套软硬件和服务工程师，完成现场的系统开发及部署工作。

(2) 培训要求

➤ 提供完整的培训课程，包括软件培训和工作流程培训。培训的目的是为了确保最终用户能够熟练使用该系统平台，并从中获得持续的收益。

➤ 本次培训方案中涉及全部培训内容参培单位均为长庆石化客户指定人员。

➤ 培训地点为现场培训专业培训。

➤ 要求依据长庆石化实际培训需要，根据长庆石化提供定制化的培训方案，为长庆石化公司提供培训服务。

➤ 本次培训方案中涉及全部培训的课程设计、培训计划制定、培训课堂的组织与管理将由中标公司培训管理团队负责，由长庆石化公司负责核准计划、协调资源与发布课程通知。

➤ 培训内容为完整性管理体系知识培训、完整性系统功能模块操作培训、完整性系统角色服务、报表配置、流程配置等系统维护培训。现场培训不少于 4 期，每期一周，每期人数不超过 50 人。

(3) 安全保密要求

中标方提供的服务人员进入项目前必须接受安全教育；在工作期间遵守属地单位相关安全管理规定，出现因服务人员责任导致的招标人或属地单位被上级部门通报或责罚，中标方需承担相应经济责任。（详见扣款条款要求）

中标方必须与招标人签订安全保密协议，承诺对因执行本次招标和项目实施，而直接或间接地接触到的相关组织机构、业务等任何秘密的或专有的信息（如管理经验、业务流程、职员

资料及内部公开的财务、生产经营资料及为甲方专有的文件资料)进行保密,在未经招标人允许的情况下,不得以任何形式进行案例宣传或其他商业利用行为,由此造成的涉及国家秘密及企业商业秘密泄密的行为,其刑事责任以及直接或间接的经济后果,由中标方承担。保密期限为5年。

(4) 质保期服务

系统服务质保期为1年,从合同验收之日起计算。

质保期内,以远程或现场支持形式,为建设方免费提供版本升级(含软件产品)、软件维护、软件补丁、数据维护等技术服务。质保期内,中标商提供的硬件出现的任何问题,包括但不限于配件更新、软件通讯、兼容等问题,应无偿进行服务。

1) 运维响应时间要求:即时响应,对于远程支持无法解决的问题,应按建设方提出需求时间点起算,24小时内安排技术人员到达现场处理。在出现突发事件时,投标方有应急响应措施,要求8小时之内到达现场处理。

2) 问题处理时间要求:48小时内解决。如未能解决则必须采取应急措施,以确保系统的正常工作。

3) 如问题不能在质保期内给予解决,则质保期顺延直至问题解决。

(5) 形成的软件产品须满足国家网络安全等级保护2.0要求,等级保护级别按中国石油集团公司统一要求执行,所有费用由投标人承担。

(6) 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中附投标文件评审信息索引表,表中列清对每项招标要求所提供的证明材料及相关内容在投标文件中的页码。

(7) 信创要求:按照中国石油信创要求,投标人需提供系统所需满足信创要求的操作系统、数据库,以确保信息化建设能够满足企业发展战略和业务需求,后期如有信创迁移工作,需配合长庆石化公司完成,费用由投标人承担。

(8) 满足长庆石化公司数据标准与集团公司大集中ERP公共数据标准。

(9) 工业APP需要部署DMZ区,投标人承担APP检测、加固费及两年DMZ区云资源服务费用。

附件设备完整性管理组件软件及服务技术验证要求

根据中国石油物资有限公司开标评标结果,本次验证将对中标候选人进行技术验证。按中标候选人排名顺序,由高到低依次进行技术验证,若验证通过,则确定其为中标人,不再对后续排名做验证。技术验证是对投标人产品与技术是否满足招标方技术文件要求进行的验证,依据《关于数字化转型项目采购过程增设技术验证环节的通知》技术验证的要求,为便于技术验证管理,制定要求如下:

1、技术验证时间:中标公示结束后。

2、技术验证地点: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长庆石化分公司

3、参加验证单位：中标候选人

4、验证小组：为保证技术验证过程的公平公正和有效性，本次技术验证工作招标人牵头组织相关人员组成验收小组。

5、验证方案

5.1 环境准备：中标候选人准备计算机演示环境 1 台。计算机需要提前安装录屏软件，腾讯会议软件，全程录屏录像，连接投影仪。

5.2 技术验证过程：中标候选人根据专家的要求逐条进行验证演示，确保技术验证要求的每一个细节得到展示。因投标方自身原因导致系统功能不能展示，或没有按照验证专家要求演示，导致不良后果的，责任自负。

5.3 答疑：验证专家对中标候选人演示过程有任何疑问，由中标候选人进行答疑，每次答疑不超过 5 分钟。

5.4 验证时间：中标候选人验证时间不得超过 2 小时（包括环境准备时间和答疑时间），若因中标候选人自身原因导致超时视为验证不通过。

5.5 录屏、截图：中标候选人在演示过程应进行全程录屏，并根据《作答记录》要求进行系统截图，提交招标方留存。

5.6 验证结果：各位专家根据验证情况，结合专家组讨论意见，在技术验证清单表格“验证结果”一栏中填写“是”“否”通过验证。由验证小组最终出具是否通过结果。

6、纪律：中标候选人应严格按《数字化转型智能化发展智能仪表状态监测与故障诊断项目招标方案》技术验证要求以及本流程的要求进行；不得喧哗，不得与验证专家争执，因中标候选人原因造成任何不良后果的，责任自负。

技术验证表

序号	项目	验证内容及要求	结果
1	企业级驾驶舱	对企业设备完整性管理中的关键内容进行统计展示，包括：计划跟踪、定时性工作、缺陷分析、工单跟踪、作业分析、风险管控、运行监测、KPI 展示。 验证标准：满足以上要求时，此项验证通过，否则此项验证不通过。	
2	基础管理	1.设备基础台账应能分别按照组织结构（公司、部门、装置等）维度和设备类型维度构建设备树； 2.设备台账不但覆盖单台设备基础台账，还应包括对泵组、机组、回路等特殊台账进行管理； 3.设备台账信息应包括设备的基本信息、管理策略、缺陷记录、维修保养、备件清单、变更记录、资料等相关信息； 5.设备台账应能对附属设备或主设备（父子设备）信息进行关联展示； 6.按照设备评级类别实现设备在线分级查看和变更； 7.通过数据接口，实现备品备件管理，应包括物料编码、物料描述、库存定额、库存数量、未清采购订单等字段内容。 验证标准：满足以上要求时，此项验证通过，否则此项验证不通过。	

3	绩效管理	<p>1.采用可视化图形与数据列表等方式，实现综合类、动设备类、静设备类等绩效指标监控和报警，展示相关指标变化趋势、计算公式、各部门/装置数值。</p> <p>2.用户可以对各指标的装置名称、触发周期或时间等进行维护更新。</p> <p>3.允许用户按照 KPI 计算规则和取数逻辑自行配置计算变量和计算公式。</p> <p>验证标准：满足以上要求时，此项验证通过，否则此项验证不通过。</p>
4	策略管理	<p>1.具有检查维护类、检验试验类、检修维修类策略的看板、内容展示和编辑功能；</p> <p>2.以历史故障、维修等数据为基础建立设备的缺陷概率计算模型，结合状态监测数据综合判断设备缺陷发生概率，根据缺陷发生概率和后果进行设备缺陷动态风险和缺陷状况等级评价，依据设备缺陷等级给出维修策略。该条须演示设备缺陷概率曲线、设备运行动态风险、设备缺陷等级和维修策略。</p> <p>验证标准：满足以上要求时，此项验证通过，否则此项验证不通过。</p>
5	健康监测与管理	<p>1.数据接入和展示：接入设备监测相关数据并展示，具备可以关联设备图片或 PID 图的展示能力；</p> <p>2.故障诊断配置：可以自行选择状态监测数据，并通过组态工具配置多变量报警判据，并关联报警的现象和原因，该条须演示配置过程。</p> <p>3.算法配置：具有劣化分析的算法配置功能，允许自定义状态监测参数和时间范围，该条须演示配置过程。</p> <p>验证标准：满足以上要求时，此项验证通过，否则此项验证不通过。</p>
6	定时性事务	<p>1.定时性事务看板：汇总定时性事务的待办、新增、已完成、超期未完成等情况，对定时性事务的数量和执行情况进行统计分析展示；</p> <p>2.定时性事务配置：支持动态流程配置、动态表单配置、动态配置事务相关字段、配置不同的事务触发方式，支持用户按照日常管理模板生成可编辑的过程文档，经流转形成最终文档并支持导出。该条须演示配置的过程以及线上填报的功能</p> <p>验证标准：满足以上要求时，此项验证通过，否则此项验证不通过。</p>
7	缺陷管理	<p>1.缺陷看板：汇总缺陷新增、未处理、管控、消除数量等，对缺陷分布进行多维度展示，分析缺陷变化趋势，给出高发缺陷现象和高发缺陷设备，依据闭环率对运行部缺陷情况进行排名；</p> <p>2.异常管理：对异常信息进行登记，异常通过人工确认后转至缺陷管理模块，须演示从异常登记到转至缺陷管理的过程。</p> <p>3.缺陷管理：通过缺陷与故障登记，填写缺陷现象、机理、描述、原因、等级等，提交审批，并生成缺陷台账，须演示缺陷台账的生成过程。</p> <p>4.监控运行：监控存在运行风险的设备及其缺陷情况。</p> <p>验证标准：满足以上要求时，此项验证通过，否则此项验证不通过。</p>
8	检维修管理	<p>1.检维修看板能够具备对检维修计划的进度、数量进行统计分析展示。</p> <p>2.计划管理应包括每周机组的特护检查计划、每年度的强制保养计划管理功能，须展示计划具体内容。</p> <p>3.工单管理应展示工单的类型、状态、描述、计划开始时间、计划结束时间、工单来源等，通过具体工单可以查看工单相关的施工工序、物料清单、施工人员、工器具等，须展示工单具体内容。</p> <p>验证标准：满足以上要求时，此项验证通过，否则此项验证不通过。</p>
9	大检修管理	<p>1.以创建工作包的形式，将检修过程中涉及到的设备信息、工序信息、工单信息、技术交底、施工方案、工作包管理流程进行展示；</p> <p>2.根据工作包计划开始、计划结束时间实现自动排程，该条须可通过更改工作包计划时间实现排程变更；</p> <p>验证标准：满足以上要求时，此项验证通过，否则此项验证不通过。</p>
10	工作台	<p>具有通知提醒、待办提醒、定时事务日历、KPI 看板、ITPM、特护管理、作业情况、检验检测、缺陷及风险管理、设备健康指数等内容的卡片化及个性化设置展示，该条须演示自定义工作台内容配置过程。</p> <p>验证标准：满足以上要求时，此项验证通过，否则此项验证不通过。</p>
11	移动应用 APP	<p>1.能够支持待办消息的接收提醒并审批待办；</p> <p>2.异常管理：支持查看设备异常信息清单，能够在 app 中登记异常且支持上传相应照片，可对异常信息在 app 中进行转入缺陷的处置操作；</p> <p>3.缺陷管理：支持查看设备缺陷信息清单，能够在 app 中登记缺陷且支</p>

	<p>持上传相应的照片，可对缺陷信息在 app 中进行处置，包括对缺陷进行列入计划维修操作；</p> <p>4.计划管理：可支持对检维修计划、检验检测计划在 app 中进行创建和编辑，可对计划进行汇总形成相应的月、周、日计划；</p> <p>5.工单管理：可支持对工单在 app 中进行创建和编辑，工单执行时可在 app 中记录执行信息，支持对工单完成情况的查看；</p> <p>6.特护管理：支持对每周的特护检查进行 app 端填写，可对每周的特护完成情况以及对历史检查信息进行查看。</p> <p>验证标准：满足以上要求时，此项验证通过，否则此项验证不通过。</p>	
--	---	--

第三卷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 (项目名称) 服务招标项目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 一、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适用于无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 三、 授权委托书（适用于有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 四、 投标保证金
- 五、 费用清单
- 六、 资格审查资料
- 七、 整体服务方案
- 八、 其他资料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 投标函

_____ (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 (项目名称, 第__标段) 招标项目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愿意总价人民币_____元 (大写: _____), 作为本项目的投标报价 (含税, 增值税税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保证金: _____万元 (大写) , 服务期限: _____, 按合同约定完成本项目工作内容。

投标有效期: 自开标之日起__90__日历日。

2. 我方的投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3) 投标保证金 (如有);
- (4) 服务费用清单;
- (5) 资格审查资料;
- (6) 技术方案;

.....

投标文件的上述组成部分如存在内容不一致的, 以投标函为准。

3. 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4. 我方承诺:

- 一、将遵循公开、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自愿参加本次投标;
- 二、所提供的所有资料均真实、有效、合法;
- 三、现场所投入的设备和人员与投标文件中拟投入的相符;
- 四、不出借不转让资质证书, 不让他人挂靠投标, 不挂靠他人名义投标或不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 骗取中标, 若发现我方愿接受终止合同, 并承担相应责任;
- 五、不与其他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报价, 不排挤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损害招标人的合法权益;
- 六、中标后不转包及使用其他队伍;
- 七、中标后同意招标文件规定的履约保函格式并且签署保密协议;
- 八、严格按照招标人的技术方案、质量标准、安全环保要求实施;
- 九、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第五章“招标人要求”的规定;

十、我方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及其他相应条款的要求投入相应的设备、人员（包括相应证件），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十一、我方承诺在合同履行期间确保安全生产许可证始终有效，若安全生产许可证失效，愿意接受立即终止合同，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二、若违反承诺事项，愿接受取消中标资格，承担法律责任；已经签订合同的，若违反承诺事项，愿接受按合同无效处理并没收履约担保金；

十三、若发现有弄虚作假、虚报数据等行为的，愿接受取消中标资格，并承担相应责任；

十四、承诺施工过程中能独立解决外协问题，不因外协问题延误施工进度，否则愿接受终止合同，并承担相应责任；

十五、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十六、我方承诺若我方中标将与招标人签订反腐倡廉责任书、维护稳定责任书、安全责任书、环保责任书；

十七、我单位中标后，在随后的签约、履约过程中，公司名称（包括在本次投标中明确的拟派队伍名称）与投标时保持一致。如果在中标后，我公司发生主体变更，自愿终止合同。我公司自行承担所有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如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我公司自愿赔偿招标人损失。

特此承诺。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

(二) 投标函附录

序号	条款名称	约定内容	备注
1	项目负责人	姓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资格证书名称：_____ 资格证书编号：_____	
2	服务期限	____日历日	
.....	
.....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法人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 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清晰扫描件。

注：本身份证明应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 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服务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委托期限：_____。（注意：投标文件签字盖章的日期在授权期限内）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清晰扫描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清晰扫描件

注：本授权委托书应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并由其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签字。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

采用保证保险形式：附在“中国石油招标中心”平台（<http://www2.cnpcbidding.com/#/wel/index>）完成投保的网页截图，截图需体现“投保成功”（操作路径：个人中心→我的订单→订单详情→投标保证金汇款→投标保证金递交详情），同时提供投标人的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证明，未提供的投标将被否决。

采用电汇形式：附在“中国石油招标中心”平台（<http://www2.cnpcbidding.com/#/wel/index>）成功缴纳投标保证金的网页截图，截图需体现“汇款信息”和“汇款明细”详细内容。（操作路径：个人中心→我的订单→投标保证金汇款→投标保证金递交详情），同时提供投标人的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证明，未提供的投标将被否决。

采用银行保函形式：附银行保函扫描件（银行保函原件单独密封，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递交给招标机构），未提供的投标将被否决。

五、报价表

序号	报价项目	投标报价（含税）	税率	最高限价
1	软件购置费	元	13%	460 万元
2	技术服务费	元	6%	390 万元
	合计总价	元	/	850 万

软件报价表

序号	软件名称	工程量 (套)	单价 (万元)	合价 (万元)	增值税 税率	增值税抵扣 额 (元)	合价 (不含增 值税) (元)	备注
1								
2								
3								
4								
	合计				13%			

服务报价表

序号	项目名 称	实施内容	高级专家		项目经理		高级顾问		顾问		分项合计 (万元)
			数量 (人. 天)	单价 (元/ 天)	数量 (人. 天)	单价 (元/ 天)	数量 (人. 天)	单价 (元/ 天)	数量 (人. 天)	单价 (元/ 天)	
1											
2											
3											
4											
5											
合计 (万元)											

注：投标报价为含税价，注明税率，保留两位小数

投标人：_____（公司名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六、资格审查资料

（一）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法定代表人	姓 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 名		技术职称		电话	
企业资质证书	类型：		等级：		证书号：	
质量管理体系证书（如有）	类型：		等级：		证书号：	
营业执照号				员工总人数：		
注册资本				其 中	高级职称人员	
成立日期					中级职称人员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各类注册人员	
经营范围						
投标人关联企业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与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备注						

注：投标人应将相关证明材料附在本表后，要求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中要求的相关资质证书、第三章“评标办法”中所需提供的相关材料。

（二）企业资格证书及审查资料

附：

（1）具体要求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中要求的相关资质证书、第三章“评标办法”中所需提供的相关材料。

（2）其它投标人认为有必要且能为评标提供依据的资料

注：以上资质证书均需提供清晰的彩色扫描件

（三）财务状况表

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3.5.2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财务审计报告的具体要求如下：

签字盖章要求：审计报告应当有注册会计师的签名和盖章，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地址及盖章。

完整性要求：应当提供完整的审计报告，包括财务报表、**附注**。财务报表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或称损益表、现金流量表。

(四)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业绩汇总

序号	项目名称	甲方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备注
1					
2					
3					
...					

注：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3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业绩一

甲方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概况	
合同价格	
服务期限	
承担的工作	
服务质量	
项目负责人	
甲方负责人及电话	
备注	

备注：

- 1、后附投标人资格要求中的有效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
- 2、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按照顺序以“业绩一”、“业绩二”、“业绩三”……。

（五）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注：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3.5.5 项的要求附相关证明材料。

（六）无行贿犯罪承诺函

（招标人）：

因检察机关自 2018 年 8 月 1 日起不再出具《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我公司在此郑重承诺：

公司名称：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近三年均无行贿犯罪。

特此承诺！

投标人：_____（公司名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十) 拟投入设备情况明细表

(根据拟投入设备情况格式自拟)

序号	自编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规格型号	出厂编号	投产日期	最后一次校验日期	生产厂家	设备投入金额

注：附投标人资格项及详细评审项中所要求提供的有效的证明资料。

七、服务整体方案

服务方案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 一、项目概况
- 二、技术要求与技术创新
- 三、架构设计
- 四、平台功能
- 五、项目组织和实施
- 六、售后服务
- 七、其他

八、其他资料

投标人请务必认真填写招标文件附件《投标信息表》中的“工程/服务/物资”、“业绩发票”等表格，并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将已填写的《投标信息表》（EXCEL版）上传至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投标文件”的“价格文件”处。

注：《投标信息表》（EXCEL版）填写的信息须与投标文件内容保持一致，若因信息错误或与投标文件内容不一致而导致对评审结果和合同签订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附件：《投标信息表》

其他附件

招标投标活动异议提起须知

为进一步畅通异议提起渠道，维护招标项目参与各方合法权益，提高异议处理效率，规范中国石油招标投标活动，推进建立公开透明、公平公正、竞争有序的市场秩序，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石油有关管理规定，现就招标投标活动中异议提起作出规定。参与中国石油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应按照规定的流程、事项、时限、形式以及内容等要求提起异议。

一、异议提起流程

异议提起人（指提出异议的潜在投标人、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投标活动提出异议时，应在规定时限内**首先通过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向招标机构线上提出，招标机构应按照规定给予答复。异议提起人对招标机构的答复有疑议的，可以拨打疑议专线电话，并以书面形式向疑议专用邮箱发送疑议的问题及相关证明材料。异议提起人与招标机构充分沟通后，对招标机构的答复仍有争议的，可拨打异议升级受理电话，并以书面形式向异议升级受理邮箱发送异议问题、相关证明材料和招标机构的异议答复材料。**

二、异议事项及时限

（一）对资格预审公告或资格预审文件有异议的，应在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 2 日前提出；

（二）对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或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提出；

（三）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在开标现场提出；

（四）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

三、异议形式及内容

（一）异议提起形式：

（1）异议提起人应在规定时限内**通过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向招标机构线上提出异议，并拨打异议受理电话告知；线上异议发出 24 小时后，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显示未受理的，可以向异议受理邮箱发送书面异议，再次拨打异议受理电话告知。**

异议受理电话：招标机构联系人电话，（受理时间：工作日 8:00-12:00 和 13:30-17:30）

异议受理邮箱：招标机构联系人邮箱

（2）异议提起人对招标机构的答复有疑议的，可以拨打疑议专线电话，并以书面形式向疑议专用邮箱发送疑议的问题和相关证明材料。

疑议专线电话：029-68934527；（受理时间：工作日 8:00-12:00 和 13:30-17:30）

疑议专用邮箱：xbzbby_nw@cnpc.com.cn

（3）异议提起人与招标机构充分沟通后，对招标机构的答复仍有争议的，可拨打异议升级受理电话，并以书面形式向异议升级受理邮箱发送异议问题、相关证明材料和招标机构的异议答复材料。

异议升级受理电话：010-62065949（受理时间：工作日 9:00-11:00 和 14:00-16:00）；

异议升级受理邮箱：zhaobyy@cnpc.com.cn

（二）投标人提出的异议应包括下列内容：

（1）基本情况，包括异议提起人名称、招标项目名称、招标项目编号、业主单位名称、招标人名称、招标机构名称、项目概算以及其它基础信息；

（2）异议内容，应明确资格预审文件、招标文件、开标、评标结果等具体异议事项；

（3）主要诉求，须明确诉求内容，逻辑清晰；

（4）附件材料，须包括相关证明材料和其它过程材料；

（5）异议提起人的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人（若有）相关信息及证明材料。

异议函应由异议提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并盖末页章和骑缝章（由授权代表人签署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具体异议函填报格式见附件 1。

四、不予受理情形

异议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机构或招标人的招标管理部门可不予受理：

- （一）未按异议提交要求提出的；
- （二）提起人不是该招标项目潜在投标人、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的；
- （三）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的；
- （四）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和补充材料的；
- （五）同一异议无新事实证据重复提出的；
- （六）无明确诉求和必要证明材料的；
- （七）捏造事实、伪造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的；
- （八）提起时间超过招标投标活动有效期的。

未经招标机构先行处理或未附招标机构答复意见的，招标人的招标管理部门可不予受理。

五、 不当异议惩戒措施

对于不符合上述规定，不遵守《投标人自律守则》（见附件2），反复提交无新增证据或诉求材料的异议，就同一内容向多部门同时提出异议，捏造事实、伪造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以异议为名恶意排挤竞争对手的行为，将根据中国石油《投标人失信行为管理办法（试行）》，按照《投标人失信行为分类、等级划分与记分标准》规定进行失信扣分处理，失信企业在中国石油所有招标项目中执行评标加价或扣分、暂停投标资格、直至取消投标资格。

投标人正确维权书

各投标人：

中国石油物资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郑重承诺：中国石油物资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招标工作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每一个环节都严格对照法律要求，确保招标程序和过程依法合规。

一、招标投标异议的提出

（一）招标文件中列明，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活动存在以下异议的，有权在法定时间内向中国石油物资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招标中心提交书面异议材料：

1. 对资格预审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 2 日前提出；
2. 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提出；
3. 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开标后投标人不得对开标现场已确认的事项提出异议；
4. 对招标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

除前款第 3 项招标人应当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外，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作出审查并决定是否受理异议；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二）异议人提起异议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1. 异议人是参与被异议招标项目的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
2. 需按前述规定的异议有效期内提起异议；
3. 异议书内容和形式应当符合下述规定，提供有效线索和相关证据；
4.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三）异议人提出异议时，应当以书面形式提出，异议书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1. 异议人名称、地址、邮政编码、项目名称；
2. 被异议人及与异议事项有关的当事人的自然人姓名或者法人、其他组织的名称；
3. 异议的具体事实、具体理由、有效线索（合法合规的信息来源）和相关证据材料，以及明确的请求；
4. 有效联系人和联系电话；
5. 提起异议的日期；
6. 署名。异议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本人签字、加盖公章，并附有效的联系方式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7. 异议人委托代理人提出异议的，代理人须为本单位正式在册员工，并持有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同时加盖公章连同异议书一并提交。授权委托书应当明确有关委托代理权限和事项。

（四）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异议，招标人可不予受理：

1. 异议提起人不是投标人、潜在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
2. 未在有效期限内提出异议的；
3. 异议未以书面形式提出的（电话、邮件、短信、微信、QQ 等方式）提出的异议均不予受理；
4. 异议书未按要求签字盖章的；
5. 异议书未提供有效联系人和联系方式的；
6. 异议书非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提交的；
7. 其它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情形。

二、招标投标异议的受理及处理

（一）符合受理条件的异议，自招标组织机构（中国石油物资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招标中心）收到异议书原件并决定受理之日，为异议正式受理之日。

（二）在异议处理部门依法对异议事项开展调查、处理时，异议人、被异议事项相关的当事人及其他有关人员应当配合，如实反映情况，并提供所需相关材料。

（三）异议人拒绝配合异议处理部门依法调查处理异议的，按自动撤回异议处理。

（四）异议人要求撤回异议的，应当以书面形式提出。招标人同意撤回的，异议程序终止。异议人提起撤回异议的，不得以同一理由再次提出异议。

（五）经查实有违纪违法事实的，按管理权限移交相关部门依法依规查处。

三、招标投标投诉受理及处理

法律规定招标投标的投诉主体是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投标人对异议处理仍有异议或对异议处理有质疑时，可在异议答复后 10 日内，向投诉受理部门（中国石油物资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招标中心）提出书面投诉。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主要包括投诉人的名称、地址及有效联系方式、被投诉人的名称、地址及有效联系方式、投诉事项的基本事实、相关请求及主张及有效线索和相关证明材料等。

四、对于虚假恶意投诉行为的备案

为进一步规范物资采购招标投标活动，防止和纠正恶意投诉等违法违规行为，维护公平竞争、诚实守信的市场秩序，中国石油物资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将对下列虚假恶意投

诉和恣意闹事的单位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进行备案，情节严重的，将移交司法部门进行依法处理。

1. 投诉人应对投诉真实性负责，不得进行失实投诉和虚假恶意投诉。对故意捏造事实、伪造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等方式进行恶意异议、投诉的，异议、投诉处理部门应当予以驳回，向异议、投诉人发出《异议、投诉不予受理通知书》并予以警示，记录不良行为一次，并按照中国石油物资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相关供应商管理实施办法予以处理，因虚假恶意投诉影响招标投标进程给招标人造成重大损失的，禁止进入中石油市场，并由招标人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追究投诉人相关民事责任。

2. 恶意投诉的情形包括：

- （一）未按规定向异议、投诉处理部门提出异议、投诉或向不同部门多方提出异议、投诉；
- （二）不符合异议、投诉受理条件，被告知后仍进行异议、投诉的；
- （三）异议、投诉处理部门受理异议、投诉后，异议、投诉人仍就同一内容向其他部门进行异议、投诉的；
- （四）捏造事实、伪造材料或提供虚假异议、投诉材料的；
- （五）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异议、投诉的；
- （六）在网络、报刊等媒体上进行失实宣传报道的；
- （七）异议、投诉经查失实，被告知后仍然恶意缠诉的；
- （八）一年内两次（含两次）以上失实异议、投诉的；
- （九）拒不配合调查或者态度恶劣，影响招标投标工作正常开展的；
- （十）恐吓、威胁、诬告招标工作人员和评标委员会成员，以及进行其他恶意中伤和人身攻击行为的。
- （十一）其他方式进行恶意异议、投诉的。

请各投标人严格按有关法律、法规参与投标，通过合法的正常渠道进行投诉维权，树立诚信意识，依法经营，打造信用企业，不做弄虚作假、恶意投诉的反面典型，共同营造和维护招投标的良好秩序。

中国石油物资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招标投标活动自律公约之投标人自律守则

一、 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集团公司相关规章制度，依法从事投标和其他交易活动，诚实守信，自觉接受国家、社会和集团公司监督。

二、 自觉维护市场秩序，不得出借或借用、买卖、伪造企业和从业人员的资质证书、营业执照、资产业绩等相关资信证明文件和印章，严禁以其他企业或个人名义投标。

三、 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程序。参与项目投标应当具有国家和招标文件规定的资质、业绩或许可条件，不得隐瞒真实情况，弄虚作假，骗取投标和中标资格。

四、 坚决抵制和杜绝串标、围标、贿赂等违法投标和不正当竞争行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不得违背国家有关价格规定或低于成本价竞争。

五、 严格遵守招标投标程序，按照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中标服务费、履约保证金等；严格按中标条件签订和履行合同，不得将项目违法转包、违规分包。

六、 依法经营，公平竞争，不得采取虚假、诽谤、恶意投诉等违法或不正当手段损害、侵犯其他企业的正当权益。

七、 对违法和不公正行为投诉时，应当保证投诉内容及相应证明材料的真实合法。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投标人失信行为管理办法

(部分内容)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进一步加强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团公司)招标投标管理,强化对投标行为的监督,规范投标人的投标行为,促进投标人诚信自律,保障市场公平竞争,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集团公司招标管理有关规定,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集团公司总部机关、专业分公司及直属企事业单位和全资子公司(以下统称所属企业)的招标项目涉及的投标人失信行为管理。

集团公司及所属企业的控股公司通过法定程序实施本办法,参股公司参照本办法执行。

境外项目所在国法律、项目协议、公司章程对投标人失信行为有限制性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三条 本办法所称投标人失信行为,是指投标人在招标、投标、开标、评标、中标和合同签订等环节,违反国家相关法律法规、集团公司有关规定,违背诚实信用原则行为。

潜在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适用于本办法中关于投标人的规定。

第四条 本办法所称投标人失信行为管理,包括失信行为的分类、等级划分与记分、认定与信息发布和失信惩戒等管理。

第五条 集团公司投标人失信行为管理遵循依法合规、客观公正、诚实守信、信息共享的原则;实行统一管理、分级负责。

第六条 投标人失信行为记录应当纳入供应商、承包商、服务商的年度评价管理。

第三章 失信行为的分类、等级划分与记分

第十一条 集团公司对投标人失信行为实施分类分级和量化记分管理。

第十二条 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集团公司有关规定，将投标人失信行为分为弄虚作假、串通投标、干扰招标、不当异议（投诉）、中标违约和其他失信行为等六类。

（一）弄虚作假：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提供、使用虚假资料或信息等行为。

（二）串通投标：投标人与招标人之间或者投标人与投标人之间采用不正当手段，为谋取中标排斥其他投标人或者损害招标人利益等行为。

（三）干扰招标：投标人采用不正当手段，扰乱、破坏招标工作秩序等行为。

（四）不当异议（投诉）：投标人缺乏事实依据而进行的恶意异议（投诉），或者不配合招标人、相关部门在处理异议（投诉）过程中取证等行为。

（五）中标违约：投标人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或者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或者违法转包、违规分包等行为。

（六）其他失信行为：违反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集团公司规定的其他不诚信行为。

第十三条 根据投标人失信行为的性质和情节轻重，从轻到重将失信行为分为较轻、一般、较重、严重和特别严重五个等级。

第十四条 投标人失信行为单次量化记分包括基础分和加重分两部分。

基础分为失信行为等级对应的固定分值，从轻到重分别为 1 分、2 分、4 分、8 分、10 分；加重分是在基础分上视失信行为造成后果的严重程度增加的分值，分值区间 0~2 分（以 0.5 的倍数记分）。

基础分和加重分之之和为该次失信行为的失信记分，有效期三年。

第十五条 同一投标人记分有效期内的所有失信记分累加，为该投标人的失信分。

第十六条 记分规则

（一）同一次失信行为涉及多个投标人的，应对涉及的多个投标人分别记分。

（二）同一投标人在同一项目招投标过程中，发生的不同失信行为分别记分，不同标段（包）的失信行为分别记分。

（三）同一投标人在失信行为记分有效期内再次出现同一种失信行为，基础分应双倍记分。

投标人失信行为分类、等级划分与记分标准详见附录 A。

第五章 失信惩戒

第二十三条 对失信行为人的惩戒以失信分为基础，惩戒措施包括失信加价或扣分、暂停投标资格、取消投标资格。

第二十四条 招标人或招标专业机构应在资格预审文件或招标文件中设置相应评审条款，对失信行为人的投标予以限制、加价或扣分。

第二十五条 失信加价或扣分。失信分低于 8.5 分的，在招标评审时进行加价或扣分。

失信加价，是采用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时，将失信分折算为失信加价，对投标人报价进行加价，计入评标价格。计算公式如下：

失信扣分，是采用综合评估法时，将失信分折算为失信扣分计入商务评审，失信权重不低于商务分值（不含报价分值）的 10%。计算公式如下：

投标人失信分以开标当日中国石油招标投标网发布的失信行为信息为准。

第二十六条 暂停投标资格。失信分达到 8.5 分时，暂停投标人的投标资格 1 年；失信分达到 9 分时，暂停投标人的投标资格 2 年；失信分达到 9.5 分时，暂停投标人的投标资格 3 年。暂停期满后恢复投标资格。

第二十七条 取消投标资格。失信分 10 分及以上，或在暂停期间再次发生失信行为，永久取消集团公司范围内的投标资格。

第二十八条 受到惩戒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等自然人在其他法人或组织任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的，该法人或组织参与集团公司及所属企业投标应受到等同惩戒。

第二十九条 对失信行为人的惩戒名单应在中国石油招标投标网公告。

第七章 附则

第三十二条 本办法由集团公司物资装备部负责解释。

附录 A：投标人失信行为分类、等级划分与记分标准

序号	类别	失信行为代码	失信行为描述	等级	失信记分	
					基础分	加重分

序号	类别	失信行为代码	失信行为描述	等级	失信记分	
					基础分	加重分
1	弄虚作假	SX-T-XJ-02 -B	投标人通过受让或者租借等方式获取的资格、资质证书，以他人名义投标。	严重	8	0~2
2		SX-T-XJ-03 -B	投标人将资格、资质证书等出借、出租、转让他人或为其他单位提供图章、图签。	严重	8	0~2
3		SX-T-XJ-04 -B	投标人使用伪造、变造的资格、资质证书或者许可证件等。	严重	8	0~2
4		SX-T-XJ-05 -B	投标人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信用状况、票据或业绩等。	严重	8	0~2
5		SX-T-XJ-06 -B	投标人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简历、资格证书、劳动关系证明、社保证明等。	严重	8	0~2
6		SX-T-XJ-07 -B	投标人配合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实施虚假招标。	严重	8	0~2
7		SX-T-XJ-08 -B	投标人在有关部门处理异议（投诉）、查办案件调查有关情况时，提供虚假情况或者作伪证。	严重	8	0~2
8		SX-T-XJ-XX -X	投标人发生的其他弄虚作假行为。	根据具体性质和情节轻重确定等级并记基础分		0~2
10	串通投标	SX-T-CT-01 -B	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严重	8	0~2
11		SX-T-CT-02 -B	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约定中标人。	严重	8	0~2
12		SX-T-CT-03 -B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严重	8	0~2
13		SX-T-CT-04 -B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严重	8	0~2
14		SX-T-CT-05 -B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严重	8	0~2
15		SX-T-CT-06 -B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严重	8	0~2
16		SX-T-CT-07 -B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严重	8	0~2
17		SX-T-CT-08 -B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严重	8	0~2
18		SX-T-CT-09 -B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严重	8	0~2

序号	类别	失信行为代码	失信行为描述	等级	失信记分		
					基础分	加重分	
19		SX-T-CT-10 -B	开标前，投标人从招标人处获取其他投标人及投标文件有关信息。	严重	8	0~2	
20		SX-T-CT-11 -B	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获得标底、评标委员会成员等信息。	严重	8	0~2	
21		SX-T-CT-12 -B	投标人按招标人明示或者暗示要求压低或者抬高投标报价。	严重	8	0~2	
22		SX-T-CT-13 -B	投标人按招标人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严重	8	0~2	
23		SX-T-CT-14 -B	投标人按招标人明示或者暗示要求为特定投标人中标提供方便。	严重	8	0~2	
24		SX-T-CT-15 -B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开标后不告知招标人，影响公平竞争的。	严重	8	0~2	
25		SX-T-CT-16 -B	经信息化数据分析判定投标人之间存在计价锁号相同或 MAC 地址相同。	严重	8	0~2	
26		SX-T-CT-XX -X	投标人与招标人之间、投标人与投标人之间为谋求中标排斥其他投标人或者损害招标人利益而采取的其他串通行为。	严重	8	0~2	
27		中标违约	SX-T-WY-01 -C	中标人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者存在违法行为，影响其履约能力而不告知招标人。	较重	4	0~2
28			SX-T-WY-02 -B	中标人放弃中标；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合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严重	8	0~2
29	SX-T-WY-03 -B		中标人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将中标项目肢解后分别转让给他人；中标人将中标项目的部分主体、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	严重	8	0~2	
30	SX-T-WY-04 -B		中标人不按招标文件规定对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分包人再次分包的；分包给不具备相应资格条件的分包人；不具备资格条件而接受分包的承包人。	严重	8	0~2	
31	SX-T-WY-XX -X		投标人发生的其他中标后违约行为。	根据具体性质和情节轻重确定等级并记基础分		0~2	

序号	类别	失信行为代码	失信行为描述	等级	失信记分	
					基础分	加重分
32	干扰招 标	SX-T-GR-01 -E	投标人打听应保密的招标相关信息。	较轻	1	0~2
33		SX-T-GR-02 -E	投标人私自向第三方泄露招标文件中涉及招标人秘密信息。	较轻	1	0~2
34		SX-T-GR-04 -D	投标截止后, 投标人无正当理由撤销投标文件。	一般	2	0~2
35		SX-T-GR-05 -C	投标人明显不符合招标公告中公开的资格条件却参加投标, 否决其投标后致有效投标不足三家。	较重	4	/
36		SX-T-GR-06 -C	投标人以低于成本的报价竞标的。	较重	4	0~2
37		SX-T-GR-07 -C	投标人发生合并、分立等重大变化, 不再具备资格预审文件、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或者其投标影响招标公正性不及时告知招标人。	较重	4	0~2
38		SX-T-GR-08 -C	投标人处于被责令停业, 投标资格被暂停或取消, 财产被接管、冻结或破产等状态不及时告知招标人。	较重	4	0~2
39		SX-T-GR-09 -C	投标人干扰开标、评标工作正常秩序。	较重	4	0~2
40		SX-T-GR-10 -B	投标人用威胁、恐吓或其他非法手段诋毁、阻止或排挤其他投标人公平竞争。	严重	8	0~2
41		SX-T-GR-11 -B	投标人用威胁、恐吓或其他非法手段诋毁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	严重	8	0~2
42		SX-T-GR-12 -B	投标人以行贿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等手段谋取中标。	严重	8	0~2
43		SX-T-GR-XX -X	投标人发生的其他干扰招标工作的失信行为。	根据具体性质和情节轻重确定等级并记基础分		0~2
45	不当异 议(投 诉)	SX-T-YT-01 -D	异议人(投诉人)在没有证据的情况下, 仅凭主观臆断提出异议(投诉)。	一般	2	/
46		SX-T-YT-02 -D	投标人对同一招标人或招标专业机构, 6个月内达到2次及以上, 或一年累计3次及以上无效异议(投诉)的, 包括对投标人失信行为信息的异议(投诉)。	一般	2	/
47		SX-T-YT-03	投标人不按法律法规、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	较重	4	0~2

序号	类别	失信行为代码	失信行为描述	等级	失信记分	
					基础分	加重分
		-C	件)规定的时间、程序或其它要求提出异议(投诉),受理调查后,异议(投诉)不成立。			
48		SX-T-YT-04 -C	异议(投诉)处理部门在调查有关情况时,投标人不配合调查处理。	较重	4	0~2
49		SX-T-YT-05 -C	投标人对已查明的事实不接受,反复异议(投诉)。	较重	4	0~2
50		SX-T-YT-06 -B	投标人捏造事实、伪造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异议(投诉);投标人假冒他人名义提出异议(投诉)。	严重	8	0~2
51		SX-T-YT-XX -X	投标人发生的其他恶意异议(投诉)行为。	根据具体性质和情节轻重确定等级并记基础分		0~2
52	其他	SX-T-QT-XX -X	投标人发生的其他失信行为。	根据具体性质和情节轻重确定等级并记基础分		0~2
以上六类失信行为造成以下结果的,直接认定为特别严重失信行为,失信行为代码最后一位为A						
53	/	SX-T-TB-01 -A	给招标人造成100万元及以上经济损失的。	特别严重	10	/
54		SX-T-TB-02 -A	导致招标项目延期,严重影响项目实施的。	特别严重	10	/
55		SX-T-TB-03 -A	给招标人信誉、形象等造成重大负面影响的。	特别严重	10	/
56		SX-T-TB-XX -A	造成其他特别严重后果的。	特别严重	10	/

招标投标活动异议提起须知

为进一步畅通异议提起渠道，维护招标项目参与各方合法权益，提高异议处理效率，规范中国石油招标投标活动，推进建立公开透明、公平公正、竞争有序的市场秩序，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石油有关管理规定，现就招标投标活动中异议提起作出规定。参与中国石油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应按照规定流程、事项、时限、形式以及内容等要求提起异议。

一、异议提起流程

异议提起人（指提出异议的潜在投标人、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投标活动提出异议时，应在规定时限内首先向招标机构提出，招标机构应按照规定给予答复。异议提起人对答复有争议的，可向招标人的招标管理部门提出。

二、异议事项及时限

（一）对资格预审公告或资格预审文件有异议的，应在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 2 日前提出；

（二）对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或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提出；

（三）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在开标现场提出；

（四）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

三、异议形式及内容

异议提起人应在规定时限内以书面形式提出异议，但异议仅涉及开标的除外。向招标人的招标管理部门提出异议时，应提供向招标机构提出异议时的异议函和招标机构答复材料。

投标人提出的异议应包括下列内容：

（一）基本情况，包括异议提起人名称、招标项目名称、招标项目编号、业主单位名称、招标人名称、招标机构名称、项目概算以及其它基础信息；

（二）异议内容，应明确资格预审文件、招标文件、开标、评标结果等具体异议事项；

（三）主要诉求，须明确诉求内容，逻辑清晰；

（四）附件材料，须包括相关证明材料和其它过程材料；

（五）异议提起人的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人（若有）相关信息及证明材料。

异议函应由异议提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并盖末页章和骑缝章（由授权代表人签署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具体异议函填报格式见附件1。

四、不予受理情形

异议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机构或招标人的招标管理部门可不予受理：

（一）未按异议提交要求提出的；

（二）提起人不是该招标项目潜在投标人、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的；

- (三) 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的；
- (四) 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和补充材料的；
- (五) 同一异议无新事实证据重复提出的；
- (六) 无明确诉求和必要证明材料的；
- (七) 捏造事实、伪造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的；
- (八) 提起时间超过招标投标活动有效期的。

未经招标机构先行处理或未附招标机构答复意见的，招标人的招标管理部门可不予受理。

五、 不当异议惩戒措施

对于不符合上述规定，不遵守《投标人自律守则》（附件2），反复提交无新增证据或诉求材料的异议，就同一内容向多部门同时提出异议，捏造事实、伪造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以异议为名恶意排挤竞争对手的行为，将根据中国石油《投标人失信行为管理办法（试行）》，按照《投标人失信行为分类、等级划分与记分标准》规定进行失信扣分处理，失信企业在中国石油所有招标项目中执行评标加价或扣分、暂停投标资格、直至取消投标资格。

附件 1

异议函

我公司已充分了解《招标投标活动异议提起须知》和惩戒措施，承诺诚实守信提出异议，提供材料真实合法。如有违反一切责任自负。

受理部门：_____

异议提起人（公司）：_____

异议招标项目名称：_____

招标项目编号：_____

业主单位：_____ 招标人：_____

招标机构：_____ 项目概算（万元）：_____

招标时间：（例 2021/08/26）_____ 投标时间：_____

开标时间：_____ 评标时间：_____ 定标时间：_____

异议内容：1. _____

2. _____

3. _____

（若需附件支持，请在相关内容后标明附件编号）

主要诉求：1. _____

2. _____

3. _____

（若需附件支持，请在相关内容后标明附件编号）

附件：1. 异议的相关证明材料

2. （向招标人的招标管理部门提出异议时，需

附异议材料和招标机构的答复材料)

异议提起人：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法定代表人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

异议提起授权代表人：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人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

异议提起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_____

年 月 日

投标人自律守则

一、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集团公司相关规章制度，依法从事投标和其它交易活动，诚实守信，自觉接受国家、社会和集团公司监督。

二、自觉维护市场秩序，不得出借或借用、买卖、伪造企业和从业人员的资质证书、营业执照、资产业绩等相关资信证明文件和印章，严禁以其它企业或个人名义投标。

三、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程序。参与项目投标应当具有国家和招标文件规定的资质、业绩或许可条件，不得隐瞒真实情况，弄虚作假，骗取投标和中标资格。

四、坚决抵制和杜绝串标、围标、贿赂等违法投标和不正当竞争行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它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不得违背国家有关价格规定或低于成本价竞争。

五、严格遵守招标投标程序，按照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中标服务费、履约保证金等；严格按中标条件签订和履行合同，不得将项目违法转包、违规分包。

六、依法经营，公平竞争，不得采取虚假、诽谤、恶意投诉等违法或不正当手段损害、侵犯其它企业的正当权益。

七、对违法和不公正行为投诉时，应当保证投诉内容及相应证明材料的真实合法。